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OCHOW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零一七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

一、原材料价格风险

泡沫塑料的部分原材料是通过石油提取出来的，因此石油市场的价格波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泡沫塑料的生产成本。如果石油市场的价格上下波动的过于频繁，将在一定程度上使得泡沫塑料产品的价格不够稳定而出现暴涨或是暴跌。对于规模相对较小的民营企业来说，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或者短时间内的大幅上下波动会引起公司现金流的不稳定，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导致亏损的不利局面。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并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变化，以对原料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做出快速反应。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则和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组织公司股东、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与中介机构进行座谈与讨论以提高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的意识及规范运作的基本知识；认真召开股东大会使股东、管理层尽快熟悉新的治理机制。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三、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在营业成本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

其中 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74.50%，2016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61.15%，2017 年 1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44.68%。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供应商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未来将积极寻求与新的供应商，与更多价廉质优的供应商形成稳定长期的业务关系，降低供应商的集中程度。

四、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月分别为 100,554,138.66 元、47,947,916.84 元和 4,876,893.88 元，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公司第一大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导致公司收入下滑。2016 年随着公司原第一大客户的流失，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超过 50%。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依托目前积累的行业口碑和产品的质量保证继续与现有的客户展开合作，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开拓市场，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培育更多的客户并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五、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5.69%，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4.55%，2017 年 1 月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8.76%。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在 2015 年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60.75%。2016 年该客户业务发生转型，不再向公司采购有关产品，直接导致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从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积极地市场开拓，培育更多的客户群体，实现主要客户的分散化。

六、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包括整车生产厂商、家用电气生产厂商、电子产品生产厂商等。这些客户所处的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并且产品销量会随着国

家相关产业政策、消费政策及百姓销售水平的变化而变化。如果上述原因在未来出现较大的负面波动，就势必引起公司产品的销售产量大量下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时时注意国家宏观经济走势和国家相关政策的发布情况，对可能引起的负面波动及时作出反应。公司也将拓宽下游客户的覆盖面积，提高公司未来的产品销量。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9
三、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介绍	35
二、公司关键业务流程	39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9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68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7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4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4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8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9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90
五、同业竞争情况	92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9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94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8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98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05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	105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05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1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124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6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56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5
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67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8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0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1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二年分配情况	182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183
十六、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18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7
三、律师声明	188
四、审计机构声明	18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91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富顺新材	指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富顺有限	指	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顺登机械	指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一盛机械	指	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E SHENG MACHINERY CO.,LTD）
东扬公司	指	东扬企业有限公司（TON YOUNG LTD）
富大祥	指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富捷贸易	指	富捷贸易有限公司
文莱富顺	指	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Fu Shun Packing Products Co.,Ltd）
文莱顺登	指	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Shun Deng Precision Machinery Co.,Ltd）
股东会	指	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亚金诚会所、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律师、挂牌律师、开炫律所	指	江苏开炫（苏州）律师事务所
中天评估	指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EPE	指	EXPAND APLE POLY EPHYLENE，聚乙烯发泡粒子
EPP	指	聚丙烯塑料发泡粒子
EPS	指	聚苯乙烯发泡粒子，就是常见的泡沫，刚性较好，不耐老化，抗拉性能差，易折断
EPO	指	新兴的模型材料，是 EPS 和 EPE 的复合物
PS	指	聚苯乙烯，是一种无色透明的塑料材料
PE	指	Polyethylene （聚乙烯）

PP	指	聚丙烯，是由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泡沫塑料	指	由大量气体微孔分散于固体塑料中而形成的一类高分子材料
软质发泡材料	指	通过物理发泡剂或化学发泡剂，将聚合物制造成具有一定弹性的泡沫材料
虹吸	指	利用液面高度差的作用力现象，将液体充满一根倒 U 形的管状结构内后，将开口高的一端置于装满液体的容器中，容器内的液体会持续通过虹吸管从开口于更低的位置流出。虹吸的实质是因为重力和分子间粘聚力而产生。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说明书、本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起发布，2013 年 12 月 30 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两年一期	指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 1 月

注：本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Fushun New Packaging material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沈育名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2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2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3129.5938 万人民币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邮编	215164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沈淑玲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 2012 年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高性能复合材料”（行业代码 11101412）。
经营范围	生产泡沫塑料及相关包装材料、模具、金属结构、金属切削机床、包装专用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机械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纸板、纸箱、纸制品包装材料、塑料粒子、塑料成品、铝箔袋、镀膜袋、保温袋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材料的制造和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20538933T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一）股份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31,295,938 股
交易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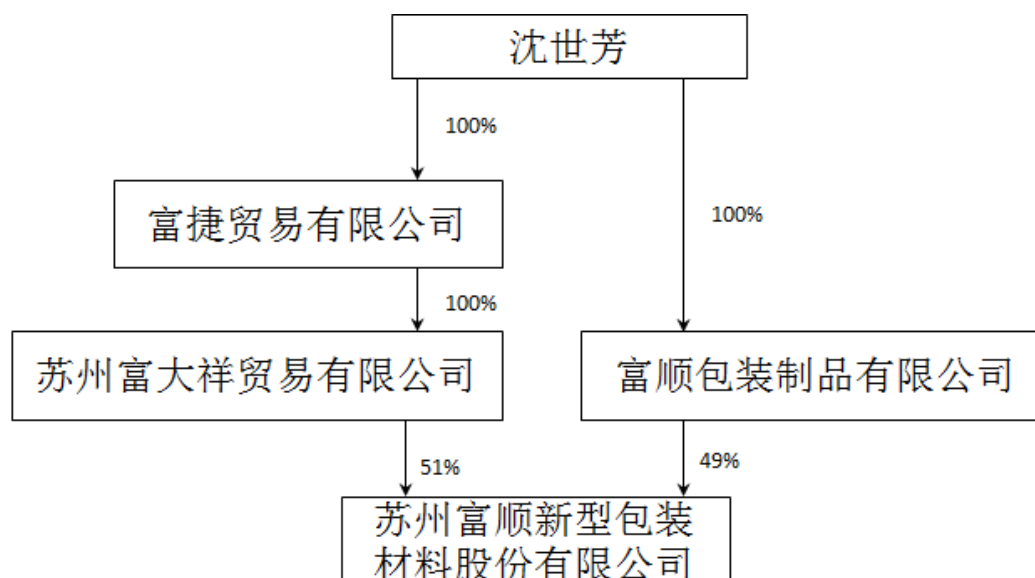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在公司股票进入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前，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协议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采用上述方式转让股份后，应当于 30 日内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期间，股东所持股份转让应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进行。第二十五条，公司不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第二十六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股东所持股份无其他限售安排及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三、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一）股权结构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两位股东，其中富大祥直接持有公司5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1）富大祥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MA1MK87H3Q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皋峰路355号3楼320室
法定代表人	沈育名
注册资本	150万美元
成立时间	2016年05月03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产品、家具、办公用品、床上用品和建材的技术开发、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为上述商品提供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大祥的出资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富捷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0	100.00
合计		150	100.00

2、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富大祥持有公司51%的股份，文莱富顺持有公司49%的股份。其中富大祥系外国法人独资公司，股东是富捷贸易有限公司，富捷贸易是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是沈世芳，文莱富顺亦为一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沈世芳。沈世芳间接持有公司100%的股份，在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中能够起到重要作用，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世芳。

富捷贸易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富捷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国	塞舌尔共和国
股东、董事	沈世芳
股份数和种类	1,000,000普通股
登记/签发日期	2016年1月25日
每股面值	1美元
总出资额	1,000,000美元
公司编号	178389

沈世芳先生，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10月出生，高中学历。1993年4月至2000年6月，担任上海千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富顺新材业务顾问。

3、报告期初，文莱富顺持有富顺有限100%的股权，为富顺有限的控股股东。2016年10月13日，富顺有限完成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富大祥持有公司51%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文莱富顺变更为富大祥。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其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股份冻结
1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15,960,928	51.00	外国法人独资企业	无

2	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5,335,010	49.00	境外法人	无
合计		31,295,938	100.00	-	-

富大祥，请参见本节之“三、挂牌股东、股东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文莱富顺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Fu Shun Packing Products Co.,Ltd）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文莱达鲁萨兰国斯里巴加湾市 BS8811，贝达卡特路，布里特尼尔大楼 5 楼 51 室
股东	沈世芳
股份数	5,000,000 股
股份总额	5,000,000 美元
公司编号	NBD/9359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股东富大祥与文莱富顺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沈世芳，因此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00 年 6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0 年 6 月，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由股东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30 万美元，投资总额 42.8 万美元。

2000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取得了吴县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建办台商独资企业“富顺包装制品（苏州）有限公司”的复函（吴政发[2000]93 号）。

200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吴县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建办台商独资企业“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外资 2000 字第 0150 号）：同意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建办独资经营企业“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42.8 万美元，注册资本 30 万美元，以现汇美元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清。

200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外经贸苏府资字[2000]33608 号）。

2000 年 10 月 27 日，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星会验一字

(2000) 09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00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已收到其股东实际投入的资本金为 300,000.00 美元, 占全部注册资本的 100%, 均为货币出资。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30	100%	30	100%
合计		-	30	100%	30	100%

2000 年 6 月 29 日, 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 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00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03 年 4 月,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4 月, 富顺有限董事会决议, 同意公司的投资总额由 42.8 万美元增加至 142 万美元; 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 万美元增加至 100 万美元, 新增 70 万美元均以现汇投入。

2003 年 4 月 14 日, 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关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增资、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吴外资 2003 字第 131 号): 同意你公司进行增资, 投资总额由 42.8 万美元增至 142 万美元, 注册资本由 30 万美元增至 10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金 70 万美元全部以现汇投入。

2003 年 4 月 14 日, 公司取得了关于本次变更事项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 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100	100%	30	30%
合计		-	100	100%	30	30%

2003 年 4 月 15 日, 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 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00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30 万美元)。

3、2004 年 3 月, 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4年3月26日，苏州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永会外验（2004）字第037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3年12月25日止，公司已收到一盛机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36,780.89美元（折合人民币1,132,154.79元），其中于2003年12月25日汇入公司账户39,975美元（折合人民币330,873.08元）；于2003年11月27日委托TON YOUNG LTD汇入公司账户751,883港币（折合96,805.89美元、折合人民币801,281.71元）。

根据东扬企业有限公司（TON YOUNG LIMITED）和一盛机械（已经注销）的原股东沈世芳出具的《情况说明》，本次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股东一盛机械委托东扬公司代为出资751,883港币（折合人民币801,281.71元），主要系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一直有贸易往来，在东扬公司向一盛机械采购机械设备并经双方结算后，一盛机械指示东扬公司直接向富顺有限验资账户付款，该笔资金实际为一盛机械的自有资金，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不存在对富顺有限的股权代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双方也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100	100%	43.678089	43.68%
	合计	-	100	100%	43.678089	43.68%

4、2004年12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4年12月29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方会外字（2004）第23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4年12月24日，公司已经收到一盛机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63,219.11美元。公司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1,000,000.00美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富顺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100	100%	100	100%
	合计	-	100	100%	100	100

2005年3月3日，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00900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100

万美元)。

5、2005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1 月 1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的投资总额由 142 万美元增加至 356 万美元；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00 万美元增加至 250 万美元。新增 150 万美元均以现汇投入。

2005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的关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吴外资 2005 字第 110 号）：同意你公司进行增资，投资总额由 142 万美元增至 356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100 万美元增至 250 万美元。新增注册资金 150 万美元全部以现汇投入。

200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本次变更事项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250	100%	100	40%
合计		-	250	100%	100	40%

2005 年 3 月 25 日，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00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100 万美元）。

6、2005 年 6 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5 年 6 月 13 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方会外字(2005)第 203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5 年 4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35,101.48 美元，公司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 1,235,101.48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9.40%，均为货币出资。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富顺有限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250	100%	123.510148	49.40%
合计		-	250	100%	123.510148	49.40%

2005年6月22日，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00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123.510148 万美元）。

7、2006 年 12 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6 年 12 月 27 日，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方会外字（2006）第 2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合计 2,5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均为货币出资。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1,264,898.52 美元，公司股东分别于 2005 年 6 月 17 日至 2006 年 12 月 21 日分 12 次（其中两次共计 135,146.48 美元是向 TON YOUNG LIMITED 借款）汇入公司资本金账户。

根据东扬企业有限公司（TON YOUNG LIMITED）和一盛机械（已经注销）的原股东沈世芳出具的《情况说明》，本次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股东一盛机械向东扬公司借款 135,146.48 美元出资，东扬企业与一盛机械于 2005 年 12 月 1 日、2006 年 3 月 20 日分别签订了借款协议，双方约定了借款的用途为资本投资。一盛机械和东扬公司一直有贸易往来，一盛机械已经通过贸易结算的方式还清了借款，双方的债权债务关系消灭。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不存在对富顺有限的股权代持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双方也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同时，东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林宏鹏承诺：2003 年 11 月，富顺有限实缴资本变更时，一盛机械委托东扬公司出资 751,883 港币（折合人民币 801,281.71 元），该笔资金实际为一盛机械的自有资金；2006 年 12 月，富顺有限实缴资本变更时，一盛机械向东扬公司借款出资 135,146.48 美元，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之间已经通过贸易结算的方式偿还了该笔借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消灭。本人及东扬公司从未参与过富顺有限的经营决策和利润分配，本人及东扬公司与一盛机械不存在对富顺有限的股权代持情况；本人不会以自己或东扬公司的名义与沈世芳、富顺新材产生任何股权纠纷。

一盛机械已经注销，其原股东以及富顺有限的实际控制人沈世芳出具承诺：2003 年 11 月，富顺有限实缴资本变更时，一盛机械委托东扬公司出资 751,883 港币（折合人民币 801,281.71 元），该笔资金实际为一盛机械的自有资金；2006 年 12 月，富顺有限实缴资本变更时，一盛机械向东扬公司借款出资 135,146.48

美元，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之间通过贸易结算的方式偿还了该笔借款，双方之间的债权债务关系消灭。一盛机械与东扬公司之间不存在股权代持情况，公司现有股权明晰，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如果因向东扬公司的委托出资及借款出资受到处罚或者出现任何纠纷而致使富顺新材遭受损失的，沈世芳将承担全部责任。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	250	100%	250	100%
合计		-	250	100%	250	100%

2007年1月23日，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00900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250万美元）。

8、2008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7月2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一盛机械将其持有的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250万美元）作价250万美元转让给文莱富顺。同日，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7月9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吴中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吴外资2008字第278号）：同意你公司投资方“台湾一盛机械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你公司100%的股权（250万美元）转让给文莱“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金为250万美元。

2008年7月10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本次变更事项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文莱富顺	货币	250	100%	250	100%
合计		-	250	100%	250	100%

2008年7月22日，富顺有限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32050040000705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9、2016 年 7 月，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2016 年 6 月 30 日，富顺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吸收合并顺登机械，吸收合并后，本公司继续存续，顺登机械予以注销，合并前顺登机械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富顺有限予以承继；同意原富顺有限投资总额为 356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890.522198 万元，注册资本 25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29.861094 万元，顺登机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9.732747 万元，本次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129.593841 万元，投资总额变更为人民币 3990.254945 万元；同意顺登机械的全体职工由合并后的富顺有限接收并安置；同意对公司的相关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2016 年 7 月 20 日，富顺有限、顺登机械在《江苏法制报》上发布了《吸收合并公告》；2016 年 9 月 26 日，富顺有限、顺登机械在《江苏法制报》上补充发布了关于合并前后富顺有限注册资本变化情况的《合并补充公告》。

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商务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商[2016]300 号）：同意你公司吸收合并“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后你公司为存续方，名称仍为“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为被吸收方，被吸收方公司的债权、债务、权利和义务由合并后的“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承继，同时被吸收方因合并而解散；吸收合并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3990.25494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3129.593841 万元人民币；文莱“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出资 1533.500982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9%；“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1596.092859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

2016 年 10 月 20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出具编号为苏亚苏专审（2016）56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0 月 13 日，顺登机械的总资产为 20,954,753.45 元，负债总额 28,491,366.55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7,536,613.10 元。

本次吸收合并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	------	------	---------------	------------	---------------	------------

1	富大祥	净资产	1596.092859	51.00%	1596.092859	51.00%
2	文莱富顺	净资产	1533.500982	49.00%	1533.500982	49.00%
合计		-	3129.593841	100%	3129.593841	100%

2016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经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720538933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2017年2月整体变更成立股份公司

根据苏亚金诚会所于2017年1月7日出具的编号为苏亚苏审[2017]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止2016年11月30日，富顺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55,750,687.01元人民币。

根据中天评估于2017年1月9日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17）第C3003号《评估报告》，截至2016年11月30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8,147.54万元。

富顺有限2017年1月9日董事会决议，决定以富顺有限截至2016年11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5,750,687.01元为依据，按1:0.561355的比例折合股份公司的股本31,295,938股，每股面值1元，计31,295,938元，余额24,454,749.01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折股后，富顺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29.5938万元，股份总数为31,295,93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全部为普通股。

2017年1月9日，富顺有限全体股东签署了《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1月16日，苏亚金诚会所为本次整体变更出具了编号为苏亚苏验[2017]9号《验资报告》。2017年2月15日，富顺新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720538933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整体变更后，各股东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富大祥	15,960,928	净资产折股	51.00
2	文莱富顺	15,335,010	净资产折股	49.00
合计		31,295,938	-	100.00%

（五）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公司设立以来无子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审议程序

2016年6月30日，富顺有限股东作出决定：同意公司吸收合并顺登机械，吸收合并后，本公司继续存续，顺登机械予以注销，合并前顺登机械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富顺有限予以承继；同意原富顺有限投资总额为356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890.522198万元，注册资本2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029.861094万元，顺登机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99.732747万元，本次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129.593841万元，投资总额变更为人民币3990.254945万元；同意顺登机械的全体职工由合并后的富顺有限接收并安置；同意对公司的相关章程条款进行修改。

2016年6月30日，顺登机械股东作出决定：同意顺登机械被富顺有限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后，顺登机械注销；顺登机械的员工由合并后存续的富顺有限继续聘用，顺登机械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存续的富顺有限予以承继；同意废除顺登机械现有章程。

2016年7月1日，富顺有限与顺登机械签署合并协议，双方约定，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双方的注册资本之和，为人民币3129.593841万元，其中股东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持有合并后公司49%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1533.500982万元，股东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合并后的公司51%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1596.092859万元。

2016年7月20日，富顺有限、顺登机械在《江苏法制报》上发布了《吸收合并公告》；2016年9月26日，富顺有限、顺登机械在《江苏法制报》上补充发布了关于合并前后富顺有限注册资本变化情况的《合并补充公告》。

2016年9月20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商务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商[2016]300号）：同意你公司吸收合并“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合并后你公司为存续方，名称仍为“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

限公司”为被吸收方，被吸收方公司的债权、债务、权利和义务由合并后的“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承继，同时被吸收方因合并而解散；吸收合并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投资总额为 3990.254945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为 3129.593841 万元人民币；文莱“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出资 1533.500982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9%；“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1596.092859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1%。

2016 年 10 月 20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出具编号为苏亚苏专审（2016）56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0 月 13 日，顺登机械的总资产为 20,954,753.45 元，负债总额 28,491,366.55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7,536,613.10 元。

本次吸收合并后，富顺有限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 比例
1	富大祥	净资产	1596.092859	51.00%	1596.092859	51.00%
2	文莱富顺	净资产	1533.500982	49.00%	1533.500982	49.00%
合计		-	3129.593841	100%	3129.593841	100%

2016 年 10 月 10 日，顺登机械经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销工商登记。

2016 年 10 月 13 日，富顺有限经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720538933T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吸收合并前顺登机械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1）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世芳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0 日
注销日期	2016 年 10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099.732747 万元人民币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模具、金属结构、金属切削机床、包装专用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22843990F

顺登机械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10.13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	20,954,753.45	27,285,418.67	28,910,692.31
负债合计	28,491,366.55	34,489,960.31	31,112,820.56
股东权益合计	-7,536,613.10	-7,204,541.64	-2,202,128.25
营业收入	4,947,497.33	3,773,103.34	5,493,727.37
净利润	-332,071.46	-5,002,413.39	-4,315,158.62

（2）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①2000 年 12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0 年 12 月，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由股东一盛机械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章程》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出资形式：以现汇 10 万美元和 90 万美元机械设备投入。

2000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取得了吴县市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同意建办台商独资企业“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复函（吴政发[2000]194 号）。

2000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取得了吴县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建办台商独资企业“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批复（吴外资 2000 字第 0307 号）：同意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建办独资经营企业“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项目投资总额 142 万美元，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公司以 90 万美元机械设备和 10 万美元现汇投入。

2000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外经贸苏府资字[2000]35589 号）。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实物	100	100%	0	0
合计		-	100	100%	0	0

200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457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零）

②2001 年 12 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1 年 12 月 1 日，苏州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永会外验（2001）字第 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1 年 12 月 1 日，公司已收到投资者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捌拾柒万捌仟壹佰陆拾贰美元伍拾美分（878,162.5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268,832.00 元，其中：一盛机械以货币资金出资壹拾万美元（1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827,670 元）；以实物资产（机器设备）出资柒拾柒万捌仟壹佰陆拾贰美元伍拾美分（778,162.5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441,162.00 元）。

实物出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台）	单价（美元）	合计金额（美元）
落下试验机组	1	18,600	18,600
电脑控制油压裁断机组	1	36,000	36,000
直接加热三段式全自动成型机及附件	1	120,000	120,000
自动计量废纸输送机及附件	1	5,350	5,350
高强力散装槽及附件	1	16,875	16,875
直接加热三段式全自动成型机	4	12,000	480,000
高强吸浆机	5	875	4,375
不锈钢自动式一体搅拌机	1	10,937.5	10,937.5
蒸汽热交换器	4	2,500	10,000
全流程自动控制箱	1	7,812.5	7,812.5
数控金属切削机组及附件	1	7,812.5	7,812.5
计算机程控切削中心机组及附件	1	43,000	43,000
成型机总动力控制箱	1	16,800	16,800
不锈钢模框	6	100	600
合计	-	-	778,162.50

所有机器设备共计 778,162.50 美元。上述实物资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机器设备，且已经公司验收，财产所有权已经转移至公司名下，本次实物出资未经评估即进行了验资，不符合《公司法》关于非货币性资产出资需履行评估手续的相关规定，在出资时点上存在程序瑕疵。但该等实物资产出资均有货物发票、海关进关单为凭证，由公司验收后完成所有权转移，并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出资的真实性可予以认定。

2005 年 10 月 12 日，苏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苏立信会评报字（2005）第 3021 号《委评资产评估报告书》，对富顺有限 2001 年 12 月的实物出资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截止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该等实物出资的重置价值为 6,509,400.00 元人民币，成新率为 80%，评估值为 5,207,520.00 元。出资时点时验资报告中确认入账的实缴资本为 6,441,162.00 元。

有鉴于此，顺登机械于 2001 年 12 月实物出资部分可确认为全额实缴。

同时为解决上述出资程序存在的瑕疵问题，沈世芳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有因本次实物出资导致公司存在注册资金未缴足情形或因该次实物出资未予及时评估事项而导致公司须承担任何赔偿、补偿或遭致任何损失的，由沈世芳承担。在实物出资已实缴并归属于顺登机械的情况下，且为免于公司因本次出资瑕疵遭致任何损失，顺登机械的实际控制人沈世芳亦出具了真实、合法、有效的书面承诺，因此，上述出资瑕疵未对公司设立、存续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实物	100	100%	87.81625	87.81%
合计		-	100	100%	87.81625	87.81%

2001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457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87.81 万美元）。

③2003 年 12 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03 年 12 月 10 日，苏州永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永会外验（2003）字第 03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一盛机械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壹拾贰万壹仟捌佰叁拾柒美元伍拾美分（折合人民币 1,008,445.13 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49,985 美元，以机器设备出资 71,852.50 美元；连同第一期出资，公司累计收到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0,000 美元，占应交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实物出资的具体情况：

名称	型号	数量	金额（美元）
纸浆折角成型机	EMSP1200-1	2 台	3,000
纸浆折角成型机	EMSP1200-2	1 台	6,300
纸浆版卷统机	EMSPAS800	1 台	6,800
纸浆折角成型机	ESMPC-600	2 套	12,600
纸浆筛选机组	3F30	1 套	8,200
整型机组	600*600MM	2 套	2,120
电脑控制油压载断机组（不带电脑）双边自动进料设备	-	1 套	36,000
蒸汽热交换器	3.5KW	1 套	3,000
合计	-	-	78,020

所有机器设备共计 78,020 美元，其中 71,852.50 美元作为投资款，余款 6,167.50 美元作为货款，计入应付账款。上述实物资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机器设备，且已经公司验收，财产所有权已经转移至公司名下，本次实物出资未经评估即进行了验资，不符合《公司法》关于非货币性资产出资需履行评估手续的相关规定，在出资时点上存在程序瑕疵。但该等实物资产出资均有货物发票、海关进关单为凭证，由公司验收后完成所有权转移，并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出资的真实性可予以认定。

2005 年 10 月 12 日，苏州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苏立信会评报字（2005）第 3021 号《委评资产评估报告书》，对富顺有限 2003 年 12 月的实物出资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截止至 2005 年 9 月 30 日，该等实物出资的重置价值为 756,000.00 元人民币，成新率为 85%，评估值为 642,600.00 元。其中计入投资款部分的实物出资的重置价值为 696,238.02 元，出资时点时验资报告中确认入账的实缴资本为 594,728.28 元。

有鉴于此，顺登机械于 2003 年 12 月实物出资部分可确认为全额实缴。

同时为解决上述出资程序瑕疵问题，沈世芳已出具书面承诺：如有因本次实物出资导致公司存在注册资金未缴足情形或因该次实物出资未予及时评估事项而导致公司须承担任何赔偿、补偿或遭致任何损失的，由沈世芳承担。在实物出资已实缴并归属于顺登机械的情况下，且为免于公司因本次出资瑕疵遭致任何损失，顺登机械的实际控制人沈世芳亦出具了真实、合法、有效的书面承诺，因此，上述出资瑕疵未对公司设立、存续构成重大影响。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实物	100	100%	100	100%
合计		-	100	100%	100	100%

2004 年 7 月 2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独苏苏总字第 009457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100 万美元）。

④2007 年 10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10 月 8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的名称变更为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同意增加注册资金，公司的投资总额从 142 万美元增加到

192 万美元，注册资本从 100 万美元增加到 138 万美元，本次增资 38 万美元，其中设备 26.42 万美元，占本次投资的 70%，现汇 11.58 万美元，占本次投资的 30%；公司章程有关部分作相应修改，其他部分不变。

2008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吴中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增资、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吴外资 2008 字第 031 号）：同意“苏州顺登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投资总额由 142 万美元增加到 192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100 万美元增加到 138 万美元；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8 万美元，以 11.58 万美元现汇和 26.42 万美元等值设备作价投入；同意公司的名称变更为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同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本次变更事项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8 年 2 月 21 日，苏州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天正验字（2008）第 WB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以进口设备出资 26.42 万美元；公司已收到一盛机械缴纳的新增实收资本 26.42 万美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69.52%。

一盛机械投入的进口生产设备一合计 37 万美元，该设备为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机器设备，评估价值为 37 万美元，其中 26.42 万美元作为本期投资款，余 10.58 万美元作为应付账款处理。苏州新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对投资方出资的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评估价值为 37 万美元，并出具了苏新资评报（2008）字第 021 号资产评估报告。投资方一盛机械与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31 日就出资的机器设备办理了财产交接手续。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一盛机械	货币、实物	138	100%	126.42	91.61%
合计		-	138	100%	126.42	91.61%

2008 年 3 月 5 日，公司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 32050040000796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实收资本为 126.42 万美元）。

⑤2008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7 月 2 日，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一盛机械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的股权（实际出资额 126.42 万美元）作价 126.42 万美元转让给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同日，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Shun Deng Precision Machinery Co.,Ltd），注册地址：文莱达鲁萨兰国文莱镇 BS8811 贝达卡特路，布里特尼尔大楼 5 楼 51 室；成立时间：2007 年 12 月 22 日；股东：沈世芳。

2008 年 7 月 9 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吴中区分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吴外资 2008 字第 279 号）：同意你公司投资方“台湾一盛机械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你公司 100%的股权（138 万美元，已出资 126.42 万美元）转让给文莱“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金为 126.42 万美元，于本次股权转让批准之日起两个月内支付；未出资部分 11.58 万美元由受让方按公司章程规定完成出资。

2008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本次变更事项的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文莱顺登	货币、实物	138	100%	126.42	91.61%
合计		-	138	100%	126.42	91.61%

2008 年 7 月 22 日，公司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 32050040000796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⑥2010 年 5 月，有限公司实缴资本变更

2010 年 5 月 4 日，苏州苏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编号为苏诚验字（2010）第 12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新增实收资本 115,800 万美元，股东以现汇美元出资；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为 138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本次实缴资本变更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美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美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文莱顺登	货币、实物	138	100%	138	100%
合计		-	138	100%	138	100%

2010年5月10日，公司经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注册号为3205004000079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⑦2016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5月17日，顺登机械股东决定，同意股东文莱顺登将其持有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138万美元）转让给富大祥；同意企业的性质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同日，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6月6日，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商务局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吴商[2016]206号）：同意你公司投资方文莱“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你公司10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38万美元，已缴付完毕），转让给中国“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并按双方所签《股权转让协议书》完成交割；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6年6月6日，顺登机械股东决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38万美元变更为1099.732747万元人民币。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比例
1	富大祥	货币、实物	1099.732747	100%	1099.732747	100%
合计		-	1099.732747	100%	1099.732747	100%

2016年6月13日，公司经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变更，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722843990F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⑧注销登记

顺登机械因吸收合并而申办注销登记，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10月10日出具（05060153-1）公司注销（2016）第10090004号公司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通知载明“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公司注销已经我局登记”。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本公司现任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期
沈育名	董事长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沈美慧	董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沈美仪	董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翟红霞	董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华锋	董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本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5名董事都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简历如下：

沈育名先生，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财务会计专业。2000年6月至2001年2月，担任富顺有限副总经理；2001年2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6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业务部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副董事长；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沈美慧女士，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01年至2003年10月，担任上海商业储蓄银行信用卡部征信员；2008年8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长助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沈美仪女士，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08年8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工程部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翟红霞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中级职称。1985年8月至1997年8月，任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〇六一基地；1997年9月至2002年2月，担任苏州航天梅岭新能源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3月至2004年9月，担任富顺有限财务经理；2004年9月至2006年1月，担任迪卡特机械（苏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2月至2006年10月，担任苏州斯莱克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年10月至2017年1月，担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华 锋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1月出生，高中学历。1998年3月至1999年5月，担任品翔电子塑胶制品（东莞）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年1月至2004年12月，担任东莞耀升机电有限公司部门主管；2005年8月至今，

担任吴江市松陵镇铭益自动化机械设备厂总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二）监事

本公司现任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期
沈和庆	监事会主席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沈黄兰英	监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张玉玲	职工监事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张玉玲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简历如下：

沈和庆先生，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08年8月至2009年2月，担任摩托车杂志社活动企划；2009年3月至2016年7月，任职富顺有限；2016年7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沈黄兰英女士，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3月出生，高中学历。1990年至2012年，担任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08年2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监事；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监事。

张玉玲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担任苏州达方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绘图员；2010年4月至2017年1月，历任有限公司绘图员、产品工程师、工程部副课长；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期
沈育名	总经理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翟红霞	财务总监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沈淑玲	董事会秘书	2017年1月24日至2020年1月23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沈育名先生，请参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翟红霞女士，请参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沈淑玲女士，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0月出生，高中学历。2000年6月至2008年7月，担任富顺有限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7年1月，担任富顺有限采购部经理；2017年1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计（万元）	6,579.99	6,647.84	8,302.98
负债合计（万元）	995.16	1,065.30	931.9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84.83	5,582.53	7,37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584.83	5,582.53	7,371.07
每股净资产（元）	1.78	1.78	2.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78	1.78	2.36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 司报表为基础）	15.12%	16.02%	11.22%
流动比率（倍）	2.72	2.59	6.73
速动比率（倍）	1.89	1.72	6.14
项目	2017年1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87.69	4,800.85	10,063.47
净利润（万元）	2.29	258.54	1,606.5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万 元）	2.29	258.54	1,606.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的净利润（万元）	3.13	304.09	1577.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13	304.09	1577.39
毛利率	27.58%	34.90%	3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4.38%	2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06%	5.15%	24.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2	3.40	6.12
存货周转率（次）	4.83	4.28	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12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	0.12	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8.37	1534.23	1197.4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7	0.49	0.38

注1：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注2：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在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3129.5938万人民币，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四项指标均以股份公司31,295,938股为基础计算

注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注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6：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注7：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注8：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注9：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1、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范力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	0512-62938558
传真：	0512-62938500
项目小组负责人：	毕宇洪
项目小组成员：	毕宇洪、郑成龙、秦厉明
2、公司律师：	江苏开炫（苏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虞晓
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广济南路288号金座大厦19008室

联系电话:	0512-68302099
传真:	0512-65513599
经办律师:	虞晓、孔艳
3、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詹从才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联系电话:	025-83235001
传真:	025-832350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于志强、吉林海
4、评估机构: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何宜华
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 72 号
联系电话:	0519-88122157
传真:	0519-88155675
经办注册评估师:	毛月、谢兴
5、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6、挂牌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谢庚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介绍

（一）主营业务情况

1、富顺新材的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2000年6月29日。根据公司目前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泡沫塑料及相关包装材料、模具、金属结构、金属切削机床、包装专用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机械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纸板、纸箱、纸制品包装材料、塑料粒子、塑料成品、铝箔袋、镀膜袋、保温袋的批发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是集包材（EPS、EPE、EPO、EPP）、机械设备及模具制造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公司。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EPP汽车零部件、EPP电子器材包装、EPP包装材料、EPE床垫、EPS电子器材包装、EPS包装材料、EPO飞机模型、EPO包装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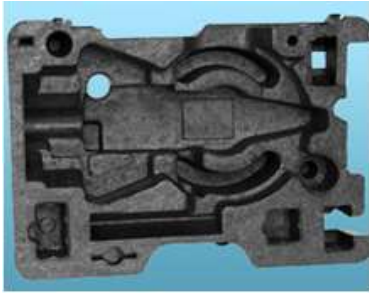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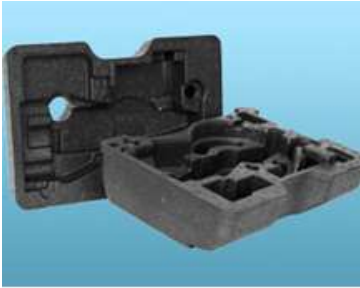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EPP

聚丙烯塑料发泡材料是一种性能卓越的高结晶型聚合物/气体复合材料，以其独特而优越的性能成为目前增长最快的环保新型抗压缓冲隔热材料。EPP制品具有十分优异的抗震吸能性能、形变率回复率高、很好的耐热性、耐化学性、耐油性和隔热性，另外，其质量轻，可大幅度减轻物品重量。EPP还是一种环保材料，不仅可回收再利用，而且可以自然降解，不会造成白色污染。

EPP应用领域越来越广泛。IT产品、电子通讯设备、医疗床垫、液晶显示器、等离子彩电、精密电子元器件、精密仪器仪表等都开始大量采用EPP作包装材料。另外一个特别重要的应用领域是在汽车工业中的大量应用：汽车保险杠、汽车侧

面防震芯、汽车车门防震芯、高级安全汽车座椅、工具箱、后备箱、扶手、底垫板、遮阳板、仪表盘等。

汽车零部件	 EPP保险杠	 EPP汽车遮阳板
电子器材包装	 EPP精密仪器内衬	 EPP精密仪器内衬
包装材料	 EPP头盔	 EPP包装盒

2、EPE

EPE指聚乙烯发泡粒子，是非交联闭孔结构，是一种新型环保的包装材料。它由低密度聚乙烯经物理发泡产生无数的独立气泡构成，克服了普通发泡胶易碎、变形、回复性差的缺点。具有隔水防潮、防震、隔音、保温、可塑性能佳、韧性强、循环再造、环保、抗撞力强等诸多优点，亦具有很好的抗化学性能，是传统包装材料的理想替代品。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仪器仪表、计算机、音响、医疗器械、工控机箱、灯饰、工艺品、玻璃、陶瓷、家电、喷涂、家具、酒类及礼品包装、五金制品、玩具、瓜果、皮革的内包装、日用品等多种产品的包装。加入防静电剂和阻燃剂后，更显其卓越的性能。

EPE还被大量用于手袋箱包弹性衬里，工业生产的隔音、隔热材料、农用保温材料、水产养殖的漂浮设备、体育用品的防护垫，水上作业救生器材，家庭、宾馆的地板装修、床垫等等。其管材大量用于空调、童车、儿童玩具、家私等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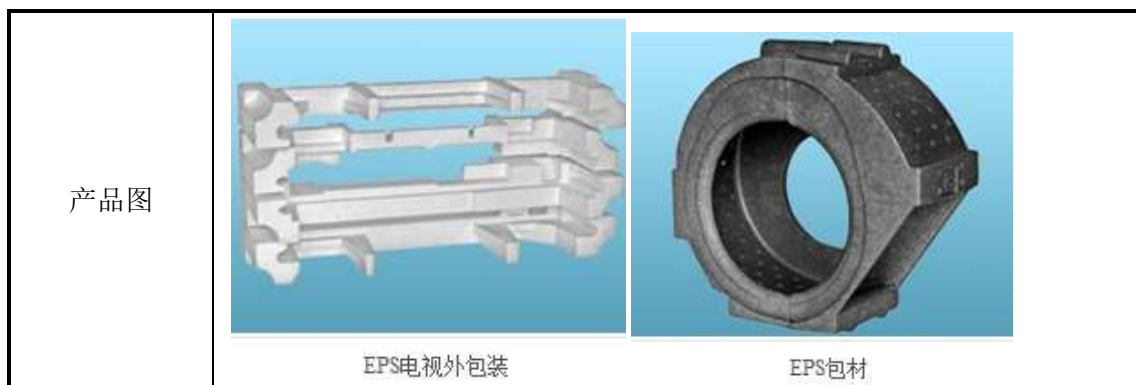
EPE成型和各种织物的粘合制品是各种车辆和居室的良好内修材料。EPE和铝箔或镀膜的复合制品具有优异的反红外线紫外线能力，是一些化工设备冷藏库和野营器材汽车遮阳的代用品。本公司EPE产品主要适用于电子类产品、医疗器械床垫等。



3、EPS

EPS泡沫是一种热塑性材料，经过加热发泡以后，每立方米体积含有300—600万个独立密闭气泡，内含空气体积为98%以上，这样的结构给予它很多特性。由于密度可低至10—30kg/m³，因此EPS是当前最轻的包装材料，在负荷较高的情况下，这种材料会被压弯，当受到震荡或坠落地面时，会起到缓冲、防震的作用；同时，由于空气的热性能很小且又被封装于泡沫中而不能对流，因此EPS是一种隔热保温性能非常优越的材料。

目前，EPS使用广泛的包装材料，以其重量轻、价格低、包装保护效果好等优点而深受广大用户欢迎，在电子产品、电脑周边设备、医疗器材、五金家电，仪器仪表、通讯器材等行业领域得到了广泛使用。



4、EPO

EPO是特殊聚合工艺生产的一种“共聚物”，组成和结构独特，由30%的聚乙烯和70%的聚苯烯组成。PE组分主要分布在粒子的外层，促进颗粒之间的塑化和结合，PS组分主要分布在粒子的内部，对于泡粒结构具有良好支撑作用。

EPO最大程度地综合了PE和PS的优点，与EPS在外力的冲击下极易碎裂和产生碎屑不同，EPO冲击后不会产生碎裂和碎屑，表观质量好，具有出色的抗冲击性，特别是其多次跌落冲击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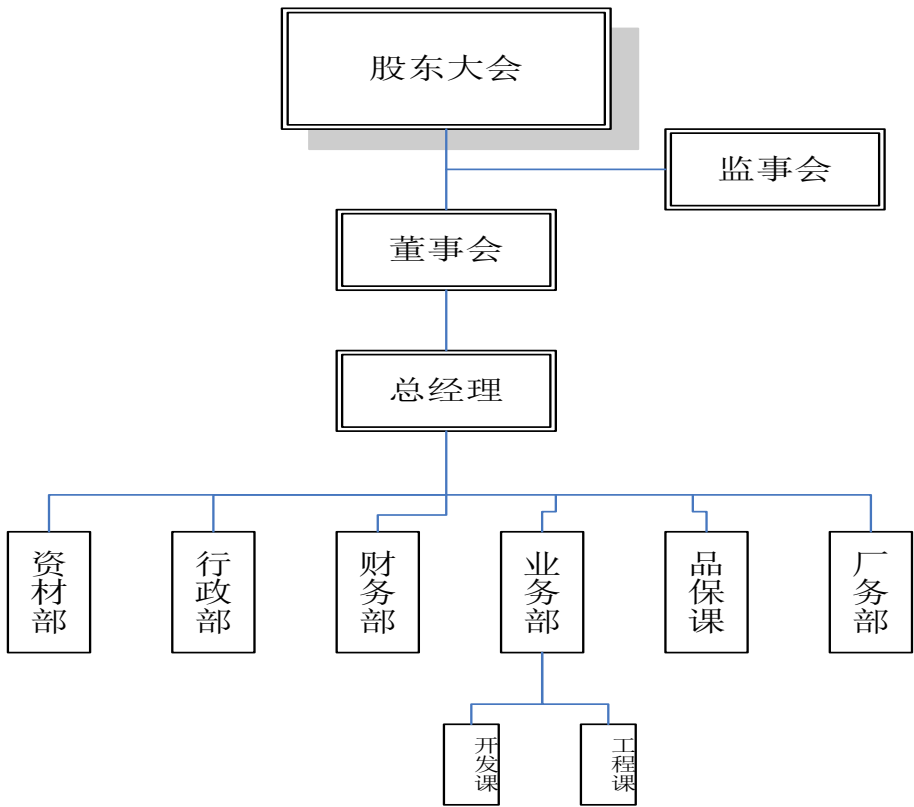


5、模具

公司生产的模具主要为发泡模具，将发泡性塑料粒子直接填入模具内，使其受热熔融，形成气液饱和溶液，通过成核作用，形成大量微小泡核，泡核增长，制成泡沫塑件。公司的发泡模具的主要材质为铝，首先根据产品分析图纸，对产品进行分模，出图。然后开始制作木模，根据木模翻砂出模芯和模框，加工完成以后制作气眼，冷却水管封板，等配件。最后喷涂组装完成。

二、公司关键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各部门主要职责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资材部	负责公司采购工作及部门工作，规避由于市场不稳定所带来的风险；根据项目营销计划和生产计划制订采购计划，按计划完成各类物资的采购任务，并在预算内尽量减少开支；调查、分析、评估目标市场和各部门物资需求及消耗情况，熟悉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确定需要和采购时机；监控项目物流的状况，控制不合理的物资采购和消费；进行采购收据的规范指导和审批工作，根据资金运作情况，材料堆放程度，合理进行预先采购。
行政部	1、行政管理 制定行政部工作发展规划、计划与预算方案，统筹目标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工作；制定行政管理规章制度及督促、检查制度的贯彻执行；加强安全管理，消防安全工作，做好平时的安全、消防检查，安全和消防培训与训练，动用明火审批工作，安全事故的处理工作；做

	好行政接待工作，与当地政府主管部门保持联系，取得政府领导的支持和协助。 2、人事管理 加强用人制度建设，严格按制度进行考勤考核，招聘、离职管理和奖惩工作；对人力需求的评估规划与控制，人才招聘作业的执行，做到及时、正确、有效；抓好新进人员的职能培训计划制定与实施工作；做好人事任免、迁调、奖惩体系的制度制定与实施工作；处理好人事纠纷事件的事宜，措施到位，处理有效；处理好人员录用、转正、离职过程中人员的社保、农保和雇主责任保险工作。 3、总务管理 加强保安队伍素质培训、提高工作，加强保安巡逻制度，人员、车辆进出公司管理制度和保安的队风建设；加强本公司 5S 管理稽查工作，厂区、办公区、生产区保持良好环境；做好总务后勤工作，食堂优良满意率〉60%，防止食物中毒，宿舍卫生合格率〉80%，每周检查清洁工的工作；做好办公，后勤用品的请购，及时采购和严格按制度发放工作，做好办公后勤的管理控制；做好公司办公区电器、办公设施等固定资产登记、建册和标签管理工作；做好汽车与司机管理，为经营用车提供优质服服务，做好安全行驶、车辆保养和油耗控制工作。
财务部	负责财务的全项工作，执行正常财务日常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规定的会计准则、财务通则和有关的统一财经制度；选择适合企业的核算方法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财务部的各项的规定以及管理要求；参与企业管理、经营和重大决策；制定本部门工作计划，组织本部门完成企业的财务工作，实施会计监督，报告经营成果，做好财务分析；协调与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接待有关部门对企业财务工作的检查；辅助总经理进行公司财务相关事件和突发事件的处理解决；负责资金筹集，管好用好各项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总经理委派的与其他部门协调执行的工作以及其它临时性工作。
业务部	销售计划及产销绩效分析与对策；订单审查、核定与作业管理；订购合同订定与洽谈；价格基准拟定与报价作业管理；督导采购管理功能营运；客户投诉受理与改善成效追踪、落实；业务部人员职能的培训。
品保课	供应商评估、稽核与辅导；厂内的总体品质的规划与管理；ISO9000 与 ISO14000 两体系维护与持续改善；品质异常确认原因分析，改善对策，制表与成效追踪确认；品质工程策划与推动；全面品质管理教育执行；内部质量与环境体系的执行与稽查；客户抱怨处理、追踪、验证；协调、协助其他单位品质异常排除；计量仪器校证、维护与管制；与客户品质服务之沟通与协调；厂内部门之间品质配合之沟通与协调。
厂务部	协助厂务部部内的日常管理工作；协助厂务经理处理部内的技术问题和紧急处理的工作项目；协助生管机台安排的最佳化；主导部内的设备维护与保养；部门内的技术窗体建立与审核；协助部门内与其它单位的沟通事宜；直接管理部门内的锅炉组、模配组、仓储组；兼管制造课内的调机组工作上的技术问题。

（三）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新产品设计与开发流程

序号	工作项目	说明	形成文件	责任部门
1	确定项目设计/开发来源	业务部销售人员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或市场分析与调研提出项目开发计划	《项目开发建议书》	业务部
2	可行性分析及产品正式立项	由业务部开发课组织人员进行可行性分析，将分析结果报总经理审核通过后正式立项	《项目开发可行性评估报告》	工程、开发课
3	成立产品开发小组	由业务部副总组织人员成立项目小组	《项目小组名单及职责》	工程、开发课
4	项目设计开发计划	由项目小组责任人编制详细的开发计划	《项目开发计划》	项目小组
5	由产品开发小组进行必要的调研、预测、试验和资料收集	小组成员应收集以下资料：收集同类产品资料确定并理解顾客要求、相关标准	产品资料/样品清单	项目小组
6	编制设计任务书	编制《项目设计书》（含设计目标/可靠性目标或质量目标）	《企业技术研发项目设计书》	项目小组
7	风险分析	根据内在风险及外在风险两个方面进行风险分析	风险分析相关资料	项目小组
8	设计输入评审	组织设计输入评审	《设计输入评审报告》	评审小组

2、采购流程

（1）采购申请

物品（物资）需求部门根据生产或经营的实际需要填写《请购单》，请购单要求注明名称、规格型号、数量、需求日期、参考价格、用途等，若涉及技术指标的，须注明相关参数、指标要求。按采购申请流程，由各相关部门审批，经总经理批准后交资材部采购。

（2）询价比价议价

每一种物品（物资）原则上需两家以上的供应商进行报价。采购员接到报价单后，需进行比价、议价，并填写《询价记录表》，按低价原则进行采购。

（3）样品提供和确认

若须进行样品提供和确认的，须确定送样周期，由采购人员负责追踪，收到样品后，须第一时间送交需求部门确认。

对于需要保存样品的，须作封样处理，以便日后作收货比较。

（4）供应商选择

采购人员建立供应商信息台账按公司要求挑选合格供应商。

（5）合同签订

供应商经送样审查合格后，由资材部与选定的供应商签订合同。

（6）进度跟催

为保证准时交货，采购人员应提前采用电话、传真或亲自到供应商处跟催，以确保物品（物资）能适时供应。

若采购商品（物资）无法在预定时间内交货的，采购人员须提前通知需求部门，寻求解决办法，并须重新和供应商确定新的交货期，并知会需求部门。

（7）验收入库

采购物品（物资）到公司后，属经营性固定资产、材料、配件等物品（物资）、非经营性固定资产、大宗劳保用品等经需求部门验收，办公用品等常用品经行政部验收合格后，仓库管理开具《入库单》，办理入库手续。如验收不合格，由验收部门通知资材部，2日内办理换（退）手续。

（8）对账付款

采购物品（物资）办理入库后，由采购人员凭《入库单》按合同或约定的付款方式办理付款手续。

3、生产流程

（1）生管接到业务订单，根据订单需要的原材料进行原料请购

（2）供货商依据原料订单交期送货至公司，由品保检验后仓库入料，在送料至生产成型组

（3）生产部根据生管下达的生产指令领料

①EPS 原料由发泡组领料后进行原料预发泡，根据产品要求，发泡原料倍率

②EPE、EPP 原料由调机组领料后进行预压、含浸工作

③EPO 原料由于是固定倍率，且已是发泡后的，故直接用于生产

（4）成型组根据生管下达的生产指令单进行生产，且生产前需确认好产品

原材料材质、名称、模具编号、产品倍率、重量以及特殊的品质要求，确保产品生产无异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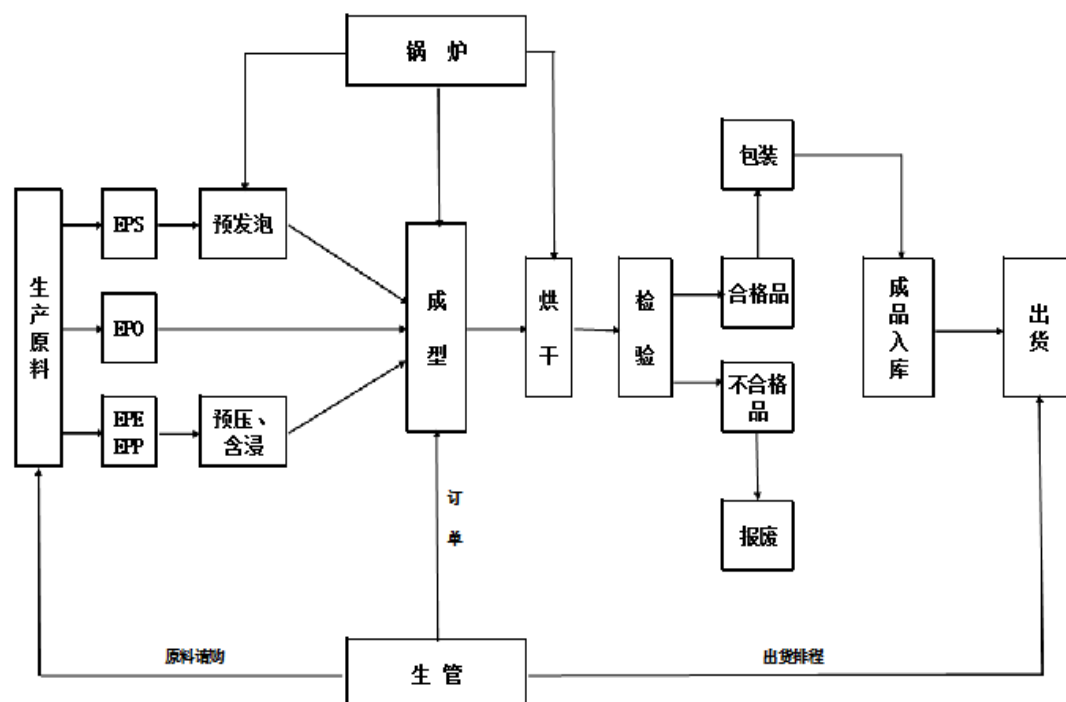
(5) 产品成型后由捡料组人员根据产品的结构以及特性，合理摆放入料车，进烘房烘干，EPS 产品需在低温，EPE、EPP 产品需放置高温烘房烘干，EPO 产品则无需进行烘干作业

(6) 产品烘干后，进行检验，合格品由包装部进行包装，不合格产品则需走报废流程进行产品报废

(7) 包装好的产品经品保确认加盖合格章之后方可入库成品仓库

(8) 仓库根据客户提供的出货排程安排产品出货

具体生产流程图如下：



4、销售流程

公司采取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直销。业务人员与客户接洽，实地考察客户的资信度，与客户洽谈销售数量及价格，经业务部经理审核后与客户签订《购销框架合同》，签订的销售合同由业务部内勤人员保管存档。

客户下订单后，业务部与厂务部确认可如期交付后确认最终订单（对新产品的订单，须经业务部与厂务部进行项目评审确认可以安排生产后确认最终订单）。资材部根据《申购单》完成采购且仓库入库后，厂务部根据《生产计划表》和《生

产制令单》领料并安排生产，经品保课检验合格的产成品由生产部门填写《入库单》后交仓库人员入库。

厂务部建立《出库单》并签字后，应收会计对客户的账期、客户信用额度进行审核。若该客户未超账期，但信用额度已超，须经业务部经理审批后方能发货；若客户账期和额度均超出公司授信标准须经总经理审批后方能发货。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1、新型绿色环保 EPE 泡沫床垫含浸预压及后处理技术

原料含浸预压：将 EPE 泡沫粒子进行含浸预压，然后进行保压，最后降压至大气压；得到 EPE 泡沫粒子原料；含浸预压的压力为 3.0~4.0MPa，时间为 16~26 小时；保压的压力为 2.5~3.0MPa，时间为 3~3.5 小时，降压的时间为 1.0~1.5 小时；

后处理：将初如 EPE 泡沫床垫放入密闭室内进行烘烤，烘烤温度为 80℃，时间为 8~16 小时；然后将密闭室在 6~16 小时内降至室温，静置 12~24 小时。

该技术使 EPE 泡沫床垫的合格率大大提高，达到 98%以上，远超同行业水平。且产品不含铅、铬、汞、六价铬、多溴联苯、氟、氯、溴、碘等，环保性能优异。

针对这一技术，公司已获得了“ZL2013105754458，一种 EPE 泡沫床垫的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ZL201320755838.2，一种 EPE 含浸预压系统”的实用新型专利。

2、循环利用定制新型发泡材料技术

采用 EPS 包装模组周转箱，箱体上盖板和箱体下盖板均为 EPS 塑料盖板。箱体上盖板的两侧下端设有两组对称的上凹槽，上凹槽和下凹槽相互配合，构成周转箱的外把手，便于将其打开。

在保险杠芯的不同位置设计成具有不同的弯曲弹性率，即不同位置的保险杠的缓冲吸能的性能是不同的，从而满足实际需求。其中部的弯曲弹性率为

10000~15000kg/cm²，其两端部的弯曲弹性率为 20000~40000kg/cm²。保险杠芯不同部位的弯曲弹性率不同，这一点可以通过制备不同的发泡倍率的塑料实现。

组合式方向盘周转箱通过辅助固定块与主固定块之间构成的空腔结构存放方向盘，并且在辅助固定块与主固定块上均设有夹持固定方向盘的弧形卡配曲，放置在周转箱中的方向盘固定效果好、不易产生晃动，且能够有效吸收缓冲，防止对方向盘表面产生损害。主固定块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扩展，通过扩展的主固定块与相邻的其余主固定块之间形成的空腔结构存放方向盘，组合灵活，并且可以重复使用。

水培蔬菜箱设计成分离式的相互独立的水培箱与蔬菜载体，在清洁时可直接取下蔬菜载板对水培箱内部进行清洁，清洁更为彻底；此外，在更换培养液时，直接将蔬菜载板移动到另一放置目标水培基的水培箱内即可，更远方且可实现对培养液尽可能大的有效利用。

针对这一技术，公司已获得了以下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020639.2 一种可调试面板周转箱、ZL201320726746.1 一种汽车保险杠、ZL201320726642.0 一种水培蔬菜箱、ZL201320762938.8 组合式方向盘周转箱、ZL201320772558.2 一种用于玻璃基板的包装盒、ZL201320762939.2 一种 EPS 模组周转箱。

3、自动快速水过滤系统的保密技术

原水由进水管送入滤池，经过滤层自上而下地过滤，清水即从连通管注入存水箱内贮存，水箱充满后，水通过出水管入清水池，滤层不断截留悬浮物，造成滤层阻力的逐渐增加，因而促使虹吸管内的水位不断升高。当水位达到虹吸辅助管管口时，水自该管中落下，通过抽气管借以带走虹吸下降管中的空气，当真空达到一定值时，便发生虹吸作用。这时水管中的水自下而上地通过滤层，对滤料进行反冲洗。当冲洗水箱水面下降至虹吸破坏管时，空气进入虹吸管，破坏虹吸作用。水力自动化曝气控制系统重新优化，自动识别杂质沉积程度。采用高清晰透视窗可以随时观察罐体内部含污情况，虹吸部分采用分段液位指示，可以准确的预测出下一个反洗时间。并配置手动强迫反洗装置，用户根据实际情况适时操作，真正体现了智能化运行和人性化管理，达到完美无缺。创新采用无阴阻力配水系统，滤板间隔仅为 2.5 毫米。均匀分布、无冲洗死角、滤速高、反冲洗强度大、冲洗彻底干净，使滤料达到彻底再生。

4、快速成型真空冷却系统的保密技术

冷却用水经喷淋装置喷洒于集水箱，利用吸热后的循环用水与空气的热交换及蒸发作用，增大有效散热面积，显著降低了真空泵循环冷却用水温度。

去除了抽吸进入真空泵腔内的气体中粉尘、杂质，从而减少了循环冷却用水中的含杂质量。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书编号	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土地 使用人	权利类型	权利 性质	终止 日期	抵 押 情况
1	苏（2016） 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69129 号	苏州市 吴中区 胥口镇 上供路 118 号	8207.80	工业 用地	富顺 新材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 权	出让	2051 年 2 月 12 日	无
2	吴国用 （2013）第 06C22479 号	苏州市 吴中区 丽丰商 业中心 3 幢 301 室	96.68	商业 用地	富顺 新材	出让		2048 年 3 月 9 日	无
3	苏（2016） 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	苏州市 吴中区 胥口镇 上供路 118 号	20809.8	工业 用地	富顺 新材	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 权	出让	2050 年 11 月 2 日	有

注：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1、2、9、10、11、12 幢的“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房产及“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的土地为抵押，总评估价值 2642.8 万元，抵押值 2642 万元。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共有 1 项注册商标权，具体为：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号	申请日	专用期限	商标权人	取得方式
1		07040749	7	2005.10.11	2009.1.21—2019.1.2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一种 EPE 泡沫床垫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310575445.8	2013.11.18	2016.01.06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2	一种可调试面板周转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020639.2	2012.01.17	2012.09.05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3	一种汽车保险杠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26746.1	2013.11.18	2014.04.16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4	一种水培蔬菜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26642.0	2013.11.18	2014.04.16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5	一种外送箱子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26499.5	2013.11.18	2014.12.31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6	一种 EPE 含浸预压系统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55838.2	2013.11.25	2014.09.03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7	一种用于真空罐的排水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55960.X	2013.11.25	2014.04.3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8	一种注塑成型机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48595.X	2013.11.25	2014.04.3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9	组合式方向盘周转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62938.8	2013.11.28	2014.04.3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10	一种用于玻璃基板的包装盒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72558.2	2013.11.28	2014.04.3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11	一种 EPS 模组周转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320762939.2	2013.11.28	2014.04.30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12	一种多功能外卖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620114615.1	2016.02.05	2016.08.31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13	一种带隔板的外卖箱子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620115346.0	2016.02.05	2016.08.17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14	一种汽车扶手周转箱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620115601.1	2016.02.05	2016.07.27	富顺新材	原始取得

注：发明专利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算的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保护期限为自申请日起算的 10 年

上述专利不存在转让或授权他人使用的情况，也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及其他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经申请但还未取得专利权的 3 项发明专利，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一种折叠式保温箱	201621438093.7	2016.12.26	富顺新材
2	一种折叠储物箱	201621438094.1	2016.12.26	富顺新材

3	一种折叠式保温箱	201621438501.9	2016.12.26	富顺新材
---	----------	----------------	------------	------

（三）公司取得的主要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资质如下：

1、业务许可

序号	证件名称	证书编号	申请单位	发证机构	经营类别/范围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 3205942314	富顺新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5.08.25-长期

2、企业和产品认证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产品编号	发证机关	申请企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32001347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富顺新材	2016.11.30	三年

3、公司其他荣誉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出具单位	发证日期
1	胥口镇 2013 年度纳税大户	-	中共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委员会、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人民政府	2014 年 2 月
2	胥口镇 2014 年度纳税大户	-	中共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委员会、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人民政府	2015 年 3 月
3	胥口镇 2015 年度纳税大户	-	中共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委员会、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人民政府	2016 年 1 月

本公司已具备经营运作所需的必要资质，经营范围与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为 28,459,862.34 元，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这些固定资产均尚在使用年限内，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1,195,135.40	5,906,506.16	5,288,629.24	47.24%
运输工具	2,414,770.08	890,105.47	1,524,664.61	63.14%
机器设备	39,284,580.95	18,257,847.53	21,026,733.42	53.52%
电子设备	1,041,786.85	761,060.91	280,725.94	26.95%
其他设备	1,707,484.14	1,368,375.01	339,109.13	19.86%
合计	55,643,757.42	27,183,895.08	28,459,862.34	51.15%

1、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编号	房屋坐落位置	房屋建筑面积 (m²)	共有情况	用途	所有权人	抵押情况
1	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69129 号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4454.27	单独所有	非居住用房	富顺新材	无
2	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338972 号	苏州市吴中区丽丰商业中心 3 幢 301 室	330.40	单独所有	非居住用房	富顺新材	无
3	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10228.69	单独所有	非居住用房	富顺新材	有

注 1：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1、2、9、10、11、12 幢的“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房产及“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的土地为抵押，总评估价值 2642.8 万元，抵押值 2642 万元。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净值 50000 元以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权属人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1	锅炉	富顺新材	1	571,500.00	514,350.00	57,150.00
2	起重机	富顺新材	1	466,000.00	415,905.00	50,095.00
3	成型机	富顺新材	5	2,401,709.41	1,495,064.06	906,645.35
4	成型机	富顺新材	2	632,478.64	360,512.84	271,965.80
5	EPP 平台	富顺新材	1	257,900.00	143,134.50	114,765.50
6	空压机 IIOP	富顺新材	1	102,564.10	52,307.64	50,256.46
7	成型机	富顺新材	10	1538461.60	624,232.85	914228.75
8	空压机	富顺新材	2	215384.62	35,281.92	180102.70
9	成型机	富顺新材	10	4957265.00	290,000.10	4667264.90
10	铣床	富顺新材	1	2,866,854.00	2,472,661.76	394,192.24
11	镗床（苏联）	富顺新材	1	502,178.60	361,568.64	140,609.96
12	镗床（R3 进口）	富顺新材	1	1,599,624.73	1,103,741.48	495,883.25
13	电动桥式起重机	富顺新材	1	222,222.24	145,000.29	77,221.95
14	TX130 主轴箱	富顺新材	1	119,658.12	63,718.24	55,939.88
15	行车（新型电动吊车）	富顺新材	1	222,222.23	91,666.85	130,555.38
16	数控龙门铣床（宏硕 8 米龙门）	富顺新材	1	2,136,752.25	753,205.08	1,383,547.17
17	数控龙门铣床（配件）	富顺新材	1	419,369.82	144,682.42	274,687.40
18	新型电动吊车（行车）	富顺新材	1	478,632.47	165,128.04	313,504.43
19	新型电动吊车（行车）	富顺新材	1	478,632.48	165,128.04	313,504.44
20	数控龙门磨床（宏硕 16 米龙门磨床）	富顺新材	1	2,863,247.94	858,974.40	2,004,273.54
21	16 米磨床 SD1200210（宏硕 16 米龙门磨床）	富顺新材	1	1,223,819.84	330,431.40	893,388.44
22	6 米龙门铣 SD1200162	富顺新材	1	2,223,243.15	600,275.52	1,622,967.63
23	6 米龙门铣 SD1200194	富顺新材	1	2,415,972.32	652,312.44	1,763,659.88
24	16 米磨床地基	富顺新材	1	841,490.00	195,646.58	645,843.42
25	8 米磨床（动梁龙门磨床）	富顺新材	1	1,768,176.81	198,919.95	1,569,256.86
26	4 米铣床（动梁龙门导轨磨床）	富顺新材	1	722,205.64	27,082.70	695,122.94
27	镗床（苏联）	富顺新材	1	1,089,972.50	772,412.87	317,559.63

3、运输工具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车辆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车辆型号	车辆类型	车牌号码	登记日期	权属人
1	BMW7201SL (BMW525Li)	宝马轿车	苏 EM10P9	2014 年 8 月	富顺新材
2	TV7254S5Q	丰田轿车	苏 E1LON8	2015 年 4 月	富顺新材
3	TV7254S5Q	丰田轿车	苏 E2L5U6	2015 年 4 月	富顺新材
4	TV7166GD5QU (花冠)	丰田轿车	苏 E9L7U9	2015 年 4 月	富顺新材
5	WDDUG6HB (S-400L)	奔驰轿车	苏 E2A63E	2015 年 10 月	富顺新材
6	SGM6531UAAA	别克轿车	苏 E6J00P	2016 年 1 月	富顺新材
7	A-CPC30-XC	叉车			富顺新材
8	CQD15-GA2R (1.5T)	叉车			富顺新材
9	K-CPCD30X(L=1220mm 全车实心轮胎)	叉车			富顺新材
10	和平电瓶车	电瓶车			富顺新材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情况

截止 2017 年 1 月 31 日，富顺新材员工共计 38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员工职能构成

岗位	人数 (人)	比例 (%)
销售人员	3	7.89%
管理人员	7	18.42%
技术研发人员	8	21.05%
生产人员	20	52.63%
合计	38	1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构成

学历	人数 (人)	比例 (%)
本科	4	10.53%

大专	19	50.00%
中专	4	10.53%
高中及以下	11	28.95%
合计	38	100%

(3) 员工年龄构成

年龄段	人数 (人)	比例 (%)
30 (含) 岁以下	10	26.32%
31-40 (含) 岁	19	50.00%
41-50 (含) 岁	4	10.53%
50 岁以上	5	13.16%
合计	38	100.00%

(4) 员工司龄结构布局

司龄	人数 (人)	比例 (%)
1 年以下	2	5.26%
1-2 年	3	7.89%
2-3 年	4	10.53%
3 年以上	29	76.32%
合计	38	100.00%

公司的生产人员中，配备了特种设备操作证的人员共 9 名，其中具有安全生产资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 名，锅炉操作工 3 名，叉车操作工 1 名，电工 2 名，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截止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共有劳务外包人数 70 人，外包单位为苏州市新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苏州市新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7756430713H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市相城区黄桥街道总部经济园
法定代表	孙雪明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为劳动者介绍用人单位；为用人单位和居民家庭推荐劳动者；开展职业指导、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评估咨询；收集和发布职业供求信息；经劳动保障部门核准的其他服务项目。劳务派遣经营。劳务承包。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生产流程、生产工段、工厂运营管理、企业管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

	企业后勤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培训及咨询服务,厂区清洁服务,村庄保洁,家政服务,物业管理服务,档案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人力装卸服务,代理记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孙雪明、张福珍

苏州市新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6 日获得了由苏州市相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签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证件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5 日。

公司在拣料、包装、搬运等工序需要外包。对产成品公司采用《产品质量控制管理制度》的要求,使之能符合客户要求。品保部负责对产品进行检验。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沈美仪女士,汉族,中国台湾,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 年 6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富顺有限董事;2008 年 8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富顺有限工程部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张玉玲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10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担任苏州达方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绘图员;2010 年 4 月至 2017 年 1 月,历任有限公司绘图员、产品工程师、工程部副课长;2017 年 1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

邬思豪先生,198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毕业于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工程师。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持股的情况。

(3) 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劳动用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富顺新材共有员工 38 人,公司与 35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书》,与 3 名退休员工签订了《返聘协议》。

根据苏州市吴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能按照有关规定为员工参加社会保险等，没有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根据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出具的《证明》，公司为 28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在住房公积金方面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和行政处理。截至到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为 29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9 人未交社保，其中 6 人持台湾护照，均已办理台港澳人员就业证，3 人是退休返聘人员。

（七）公司经营场所情况

富顺新材的经营场所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是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厂房。

（八）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的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研发方向主要为泡沫包装材料的新产品开发和产品改进。

2、公司研发机构的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 3 位核心技术成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核心技术人员的年龄、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现任职务及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情况具体参见第二节之“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之“（六）公司员工情况”之“2、核心技术人員情况”的相关内容。

3、研发投入情况

本公司将研发投入视为企业的发展根本，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份	研发费用总额	公司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 月	139,302.59	4,876,893.88	2.86%
2016 年	2,680,448.28	48,008,462.87	5.58%
2015 年	4,333,634.06	100,634,680.67	4.31%

（九）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 EPE、EPP、EPS、EPO 等泡沫塑料包装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根据证监会 2012 年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高性能复合材料”（行业代码 11101412）。

根据环境保护部令第 31 号《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第七条第一款规定，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于每年 3 月底前确定本行政区域内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通过政府网站、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公布。苏州市环境保护局网站（<http://www.szhbj.gov.cn/>）公告栏公示的《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名单-201508》、苏州市环境保护信息公开专栏公示的苏环控字【2016】16《关于印发 2016 年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的通知》，公司未被列入 2015 年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名录，未被苏州市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列入 2016 年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另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4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通知》（环办[2013]116 号）、国家环保部《关于印发 2015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通知》（环办[2014]116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 2016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的通知》（环办[2015]116 号），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被环境保护监管部门列入各年度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录。综上，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规定：“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以下统称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全面评价；（二）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对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或者专项评价；（三）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根据环境保护部令第 33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塑料制品制造中，有人造革、发泡胶等涉及有毒原材料的；有电镀工艺的，属于“可能造成重大环境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情形；其他属于“对环境影响很小、不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9 日填报《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进行环保验收，于 2007 年 11 月 26 日在出具的登记意见中载明：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影响登记表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于 2007-11-05 批准。提供的验收资料符合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规定。你公司已按照我局审批要求，做到厂区内雨污分流，生活污水接入胥口污水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可以从通过验收之日起正式投入使用。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顺登机械已取得了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对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验收主要内容是：年产金属结构制造 10 件、金属切削机床 20 台、包装专用设备 10 台项目。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验收。

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取得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320506-2017-----22-B，排放重点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种类：生活污水。二氧化碳、氮氧化物、颗粒物，有效期至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公司自设立之日起未受到环境保护方面行政处罚的记录；苏州环保局网站（<http://www.szhbj.gov.cn/hbj/Default.aspx>）不存在公司因环境保护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曝光记录。

（十）质量管理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申请单位	签发机构	产品名称	有效期限
1	ISO9001:2008	15/14Q5704R11	富顺	WIT ASSESSMENT（万泰 认证）	EPS/EPP/EP PE/EPO 包 装材料的生 产和 EPS 包 装材料成型 设备的设 计、开发和 生产	2014.6.27-2 017.6.26

2	ISO/TS16949:2009	0206314	富顺	NSF（美国卫生基金会）	发泡材料成型件的制造	2015.3.23-2018.3.22
---	------------------	---------	----	--------------	------------	---------------------

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出具的《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意见》，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现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之情形。

（十一）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鉴于公司及其它下属机构的主营业务均不在上述要求范围内，因此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出具的证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无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记录，无安全生产事故记录。

（十二）海关及消防情况

1、海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苏州海关驻吴中办事处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出具的证明，截止到 2017 年 3 月 31 日，富顺新材未发生因违反法律法规受到海关行政处罚的记录。

2、消防情况

根据苏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区大队于 2017 年 1 月 3 日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吴公（消）行罚决字（2017）0001 号），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该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决定给予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的处罚。

富顺新材受消防行政处罚的具体问题为富顺有限办公楼西侧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仓库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经核查，富顺有限办公楼西侧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仓库为临时搭建建筑，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办公楼西侧

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仓库已全部拆除，消除了违法行为。

2017年3月10日，苏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区大队出具了证明：“苏州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大队2016年12月22日检查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时发现该单位有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的一处简易仓库，该仓库属于私自搭建违规建筑，吴中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对该公司开具行政处罚书并给予2000元处罚，该项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该公司已于2017年3月9日将该违规建筑拆除完毕，特此证明”。

经查询，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受消防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7年1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876,893.88	100.00	47,947,916.84	99.87	100,554,138.66	99.92
其他业务收入	-	-	60,546.03	0.13	80,542.01	0.08
合计	4,876,893.88	100.00	48,008,462.87	100.00	100,634,680.67	100.00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销售收入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EPS型泡沫包装、EPE型泡沫包装、EPP型泡沫包装、模具及其他收入。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收入构成、主要产品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产品种类	2017年1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EPS型泡沫包装	1,571,191.10	32.22%	24,073,956.15	50.21%	27,420,136.01	27.27%
EPE型泡沫包	2,352,442.24	48.24%	13,074,034.09	27.27%	61,556,468.59	61.22%

装						
EPP 型 泡沫包 装	589,499.85	12.09%	7,978,134.44	16.64%	10,543,214.55	10.49%
模具	141,153.85	2.89%	2,014,502.02	4.20%	1,025,174.22	1.02%
其他	222,606.84	4.56%	807,290.14	1.68%	9,145.29	0.01%
合计	4,876,893.88	100.00%	47,947,916.84	100.00%	100,554,138.66	100.00%

（三）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占比情况及各期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成本构成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成本内容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占比
直接材料	1,896,468.34	53.96%	18,247,401.01	58.87%	45,887,473.35	73.04%
制造费用	299,107.64	8.51%	2,665,166.69	8.60%	3,079,983.33	4.90%
直接人工	1,309,627.58	37.26%	9,873,197.14	31.85%	13,780,635.71	21.93%
出口进项 转出	9,657.56	0.27%	212,640.09	0.69%	78,716.12	0.13%
合计	3,514,861.12	100.00%	30,998,404.93	100.00%	62,826,808.51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按照成本、质量、交货期等因素对供应商每年进行考核评价和资格评定。与合格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原材料大部分在国内采购取得。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具体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采购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2017 年 1 月	苏州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煤	200,252.99	5.67%	否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EPP/S/E 原料	1,058,787.33	29.98%	是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	148,717.35	4.21%	否
	苏州菲雅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中空板周转箱	155,555.55	4.40%	否
	苏州润豪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EPE 粘合	14,625.21	0.41%	否
	合计	-	1,577,938.43	44.68%	-
2016 年度	苏州爱培朗缓冲塑料有限公司	EPE 原料	6,483,013.00	20.74%	否
	见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EPS 原料	4,993,036.32	15.98%	否
	上海道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EPP 原料	2,252,878.52	7.21%	否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EPP/S/E 原料	3,197,790.68	10.23%	是
	苏州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煤	2,184,705.55	6.99%	否
	合计	-	19,111,424.07	61.15%	-
2015 年度	苏州爱培朗缓冲塑料有限公司	EPE 原料	30,336,882.00	48.07%	否
	见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EPS 原料	5,275,391.03	8.36%	否
	上海道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EPP 原料	4,442,137.16	7.04%	否
	无锡兴达化工国贸有限公司	EPS 原料	3,993,660.26	6.33%	否
	苏州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煤	2,967,059.37	4.70%	否
	合计	-	47,015,129.82	74.50%	-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较为集中，对供应商有一定依赖。

3、劳务外包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单位：元

供应商	内容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 1 月
苏州市新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劳务外包	4,182,696.79	4,963,794.47	362,074.45
占比	-	6.66%	16.01%	10.30%

报告期内，劳务外包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不高。

(四) 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及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具体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类别	营业收入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2017 年 1 月	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	EPE	1,114,298.63	22.85	否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EPS	1,053,346.58	21.60	否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	847,139.68	17.37	否
	上海酒店设备工程成套南翔厂有限公司	EPP	184,808.89	3.79	否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EPS.EPE	153,671.40	3.15	否
	合计	-	3,353,265.18	68.76	-
2016 年度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EPS	12,482,512.18	26.03	否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EPE	9,370,954.53	19.54	否
	苏州璨宇光电有限公司	EPS	5,366,365.52	11.19	否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EPS、EPE	1,973,300.29	4.12	否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	1,797,007.15	3.74	否
	合计	-	30,990,139.67	64.55	-
2015 年度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EPE	61,136,849.22	60.75	否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EPS	12,751,751.57	12.67	否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EPS	6,465,116.72	6.42	否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EPS、EPE	3,077,005.20	3.06	否
	佩尔哲汽车内饰系统(太仓)有限公司	EPP	2,806,643.21	2.79	否
	合计	-	86,237,365.92	85.69	-

报告期内，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

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69%、64.23%、68.76%，所占比重较高，公司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

1、销售合同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金额 4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内容	交易金额	履行情况
1	东莞市星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01.16	EPE 成型	536,000.00	执行中
2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017.01.06	EPE 成型	530881.19	执行中
3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2017.01.03	EPS 成型、EPS 裁片	438409.38	执行完毕
4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01	EPS 成型、EPS 裁片	813,150.19	执行完毕
5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2016.01.11	EPE 成型	4,247,450.00	执行完毕
6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2015.10.01	EPS 成型、EPS 裁片	709,334.19	执行完毕
7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2015.08.18	EPS 成型	496,445.81	执行完毕
8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2015.08.07	EPE 成型	4,828,850.00	执行完毕
9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2015.05.05	EPE 成型	21,114,000.00	执行完毕
10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2015.02.02	EPS 成型、EPS 裁片	461,151.28	执行完毕
11	佩尔汽车内系统（太仓）有限公司	2015.01.16	EPP 成型	466,232.00	执行完毕

2、采购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主要以采购订单的形式与供应商达成采购协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金额 25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332,202.98	2017.01.10	执行完毕
2	苏州市松阳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251,000.00	2016.12.23	执行完毕

3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377,020.80	2016.12.05	执行完毕
4	苏州市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287,820.00	2016.01.25	执行完毕
5	上海道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0,112.00	2015.05.18	执行完毕
6	苏州市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369,460.00	2015.04.27	执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贷款人	合同编号	金额 (万元)	期限	利率(%)	担保方式	附属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0110200010—2014年 (吴县)字 0439号	400	2014.7.21-20 15.7.16	基准利率上 浮 25%	抵押、 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抵)字 0237号【注①】； 最高额保证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保)字 0353号【注②】	执行 完毕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0110200010—2014年 (吴县)字 0469号	300	2014.8.4-201 5.8.3	基准利率上 浮 25%	抵押、 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抵)字 0237号【注①】； 最高额保证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保)字 0353号【注②】	执行 完毕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0110200010—2014年 (吴县)字 0478号	650	2014.8.13-20 15.8.11	基准利率上 浮 20%	抵押、 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抵)字 0237号【注①】； 最高额保证合同 11020262-2013 年吴县(保)字 0353号【注②】	执行 完毕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0110200010—2016年 (吴县)字 00233号	400	2016.4.12-20 17.4.11	基准利率上 浮 20%	抵押、 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011020010-2016 年吴县(抵)字 0044号【注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110200010-201 6年吴县(保) 字 0044号【注 ④】	执行 中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0110200010—2016年 (吴县)字 00305号	400	2016.5.5-2017.5.5	基准利率上浮 20%	抵押、保证	最高额抵押合同 011020010-2016 年吴县(抵)字 0044号【注③】 最高额保证合同 0110200010-2016 年吴县(保) 字 0044号【注 ④】	执行中
--	--	-----	-------------------	------------	-------	--	-----

注①：2013年8月5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1 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5 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6 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7 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8 号”、“苏房权证吴中字第 00191359 号”的厂房、“吴国用(2010)第 06100531 号的土地”为抵押物，以上房屋分别座落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1 幢、2 幢、9 幢、10 幢、11 幢、12 幢，土地所在地为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总评估价值 2209.05 万元，抵押值 1500 万元。

注②：2013年12月2日，沈世芳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沈世芳为公司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务的最高余额为 2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 日。

注③：2016年3月14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位于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上供路 118 号 1、2、9、10、11、12 幢的“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房产及“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的土地为抵押，总评估价值 2642.8 万元，抵押值 2642 万元。

注④：2016年3月14日，沈世芳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沈世芳为公司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债务的最高余额为 2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14 日至 2019 年 3 月 14 日。

公司与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订了 MB-A399679000 号《汽车贷款抵押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人	借款人	保证人	车辆品牌/型号	车辆总价/抵押物价值	贷款金额	贷款年利率	期限	履行情况
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沈世芳	Mercedes-Benz/S 400 L 4MATIC	119 万元	83.3 万元	0.99%	2015 年 10 月 -2017 年 10 月	执行中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集包材(EPS、EPE、EPO、EPP)、机械设备及模具制造服务于一体

的专业公司。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EPP** 汽车零部件、**EPP** 电子器材包装、**EPP** 包装材料、**EPE** 床垫、**EPS** 电子器材包装、**EPS** 包装材料、**EPO** 飞机模型、**EPO** 包装材料。凭借在泡沫塑料包装行业内多年经营积累的宝贵经验，以及对于泡沫塑料产品的不断研发，公司在泡沫塑料的研发和生产上已有显著成果。

（一）销售模式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拥有了较为稳定的销售网络。公司也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市场开拓体制、销售制度和售后服务制度，最大化的稳定了公司的客户资源。同时也积极开展市场调查，了解行业动态。

公司产品的销售方式是直销，由业务部主要负责市场开拓和售后服务。公司会根据合同提供客户所需的 **EPE**、**EPP**、**EPS**、**EPO** 包装制品。公司主要的客户为整车生产厂商、家用电气生产厂商、保健用品生产厂商等。公司与老客户会达成长期销售合约，并根据客户的订单生产产品。在提供产品、服务的过程中，公司除了销售现有产品外，公司还会尽可能的满足客户对于产品的各项要求。会针对客户提出的新的需求，创造出新的产品。在市场调研、与客户沟通、提供产品和售后服务的过程中，客户忠诚度越来越高。

公司的销售还分为内销和外销。在内销方面，公司在成为国内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后，根据订单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在外销方面，公司已经获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主要将产品销售到了台湾、东南亚、中东等地区。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进行的是 **EPP**、**EPE**、**EPO** 和 **EPS** 材质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生产。在公司的日常生产环节中，公司主要是根据客户的订单生成生产计划。公司会先了解客户对于产品的各种要求，然后制作样本。待样本的各项指标都符合客户要求之后，公司才会根据客户订单的具体情况安排厂务部进行统一生产。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会依据公司制定的产品质量标准以及客户对提出的产品质量标准进行产品检测，产品经检测合格后才会交付给客户。

（三）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大部分在国内采购取得，日常采购材料主要包括各种规格 EPE、EPP、EPO 以及 EPS。公司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和销售计划，以及库存数量综合考虑之后进行统一采购。公司也会根据产品实际的销售情况、市场行情和对未来市场的预测，对原材料的采购数量进行及时调整。公司在进行采购时，时刻关注原材料价格是否发生波动，会根据原材料市场的价格波动情况及时调整采购数量，例如，在原材料价格降低时，适当增加采购数量，以降低原材料价格上升时带来的生产成本。

公司会从原材料的质量、价格、交货时间等方面综合评价原材料供应商，并与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达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确保采购渠道的稳定并能合理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成本。

（四）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以自主研发为主。公司下设的工程开发课负责公司日常的产品开发和技术研发工作。公司以可持续发展的基本思路，遵循经济发展的基本原则，坚持以自主研发为核心，不断提升公司在行业中的研发地位。

在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积极进行市场调研，并充分了解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下游企业对于包装产品的需求，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新产品的研发和对现有产品进行更新或升级。公司鼓励对产品质量、生产工艺、使用材料和生产技术等不同元素的多维创新，确保公司现有产品在能够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不断提高产品质量。

（五）盈利模式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销售满足客户要求的各式 EPP、EPE、EPO 或 EPS 塑料包装制品。在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公司通过向合格供应商采购各种规格的 EPP、EPE、EPO 或者 EPS 发泡粒子，并按照客户的订单需求，生产出质量达到企业及客户标准的各式包材。公司在分析总结各生产环节的生产成本情况后，向客户提出产品报价，并获得收益。长年以来公司始终把自身产品的质量放在第一位，并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和流程，使得公司能够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通过个性化的定制来满足客户的不同需求，从而扩大了客户的覆盖面积，提升了公司利

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EPS、EPE、EPP、EPO 等材质的泡沫塑料包装的制造和销售。根据证监会 2012 年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行业代码 C29）；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代码 C2924）。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高性能复合材料”（行业代码 11101412）。

2、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泡沫塑料制造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会同国家其他有关部门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发展政策，推进泡沫塑料制造行业的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并依法监督管理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行业产品质量标准并监督实施。

泡沫塑料制造行业的自律管理机构为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主要负责反映行业意愿、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协助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协调行业内外关系、参与行业重大项目决策；组织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开展技术咨询服务；参与产品质量监督和管理及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编辑出版行业刊物；提供国内外技术和市场信息；承担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各项任务。

3、主要产业政策

泡沫塑料制造行业主要涉及到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等。

公司生产的泡沫塑料属于塑料软质发泡材料是一种高分子发泡材料，属于国家大力支持的新材料产品，公司所处的行业涉及到的相关政策情况如下：

2000年7月27日，经国务院批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修订发布《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年修订）》，目录指出：高分子材料是国家鼓励发展的重点产业化领域。

2006年2月，国务院通过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该规划强调要以建立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为突破口，全面推进中国特色国家创新体系建设，大幅度提高国家自主创新能力，重点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

2008年4月，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将一系列高分子新材料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

2011年6月23日，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修订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将纳米材料、特种功能材料、稀土材料、高温结构材料、新型建筑节能材料、高分子材料及新型催化剂、复合材料、特种纤维材料、环境友好材料等24种新材料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011年7月4日，科技部发布的《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大力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新型功能与智能材料、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等关键基础材料。

2015年3月10日，商务部发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中，将非金属矿物制品业项下第（1）类“节能、环保、利废、轻质高强、高性能、多功能建筑材料开发生产”、“以塑代钢、以塑代木、节能高效的化学建材品生产”列入鼓励外商投资产业范畴。

2015年5月19日，国务院发布《中国制造2025》中提出要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以高性能结构材料、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特种无机非金属材料 and 先进复合材料为发展重点，加快研发先进熔炼、凝固成型、气相沉积、型材加工、高效合成等新材料制备关键技术和装备，加强基础研究和体系建设，突破产业化

制备瓶颈。

2016 年 3 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发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加快突破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核心技术。

2016 年 8 月 8 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的通知中提到，发展新材料技术，围绕重点基础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国防建设对新材料的重大需求，加快新材料技术突破和应用。

2016 年 10 月 14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中提出：发展化工新材料，围绕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节能环保等领域，适应轻量化、高强度、耐高温、稳定、减震、密封等方面的要求，提升工程塑料工业技术，加快开发高性能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加强应用研究。

2016 年 12 月 19 日，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中提出：提高新材料基础支撑能力，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建设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

行业相关政策一览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日期	发布机构
1	《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2000 年修订）》	2000 年 7 月 27 日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2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 年 2 月	国务院
3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2008 年 4 月	科学技术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4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2011 年 6 月 23 日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5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2011 年 7 月 4 日	科技部
6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	2015 年 3 月 10 日	商务部
7	《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5 月 19 日	国务院

		日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3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9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2016年8月8日	国务院
10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10月14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11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2月19日	国务院

4、行业管理体制对公司的影响

我国一直以来十分重视自主创新对经济发展带来的推动作用。“十三五”期间我国将提升塑料产业的集中度，加快新型产业集群的建设。推进实施供给侧改革，明确提出了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要求，这给塑料产业破解产能过剩的难题提供了方向和政策保障。通过优化重组，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步伐，提升产业集中度，以实现提质增效，是破解行业产能过剩迷局的必经之路。同时，围绕着绿色、低碳、循环、生态等实施战略布局，进行产业集群建设，将塑料企业从单纯的加工型向全产业链型企业提升，也是推进塑料加工业发展质量的重要方向。这同时也为企业明确了未来的发展方向。企业需要坚持走自主创新、自主研发和自主设计的道路，把可持续的绿色生产放在首位，确保产品质量过硬，不断提升企业整体的市场地位。

5、行业特征

未来我国塑料制品业发展将更为迅速，整体水平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正在缩小，国内塑料制品企业应加强自主创新、促进节能环保、引导产业集群化发展，以此推动我国塑料制品业快速健康发展。

1) 产品种类和运用范围广

目前，我国用量最大的泡沫塑料主要有三种，分别是聚氨酯（PU）泡沫塑料、聚苯乙烯（PS）泡沫塑料、聚乙烯（PE）泡沫塑料。主要运用于：电子电力、房屋建造、汽车工业、食品加工、器械零件、家用电器等与人们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各行各业。由于下游用户对于塑料制品的运用方式不相同，所需的产品特点各异，因此就要求泡沫塑料生产厂商能够提供的产品种类越多越好，就越能

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

2) 中高端泡沫塑料制品的需求持续扩大

我国目前对于泡沫塑料的需求已经不仅仅在于低端的塑料包装。飞机、汽车、计算机，甚至是航空航天设备中都能够见到泡沫塑料的身影。随着泡沫塑料的使用方式和环境越来越多元化，就需要更多高质量标准的泡沫塑料产品的出现来满足不断升级换代的下游产品市场。

3) 对环境影响的改善

由于一次性发泡塑料饭盒、塑料袋等一些难以降解的泡沫塑料对于环境造成的不可挽回的后果，我国已经开始加大对于“白色污染”的处理力度。其中最重要的一条就是禁止使用无法降解的塑料制品，大力开发和使用可自然降解、可循环利用的泡沫塑料和塑料制品。随着企业技术的不断更新升级，越来越多的泡沫塑料制品企业把生产环境友好化的泡沫塑料产品作为企业生产的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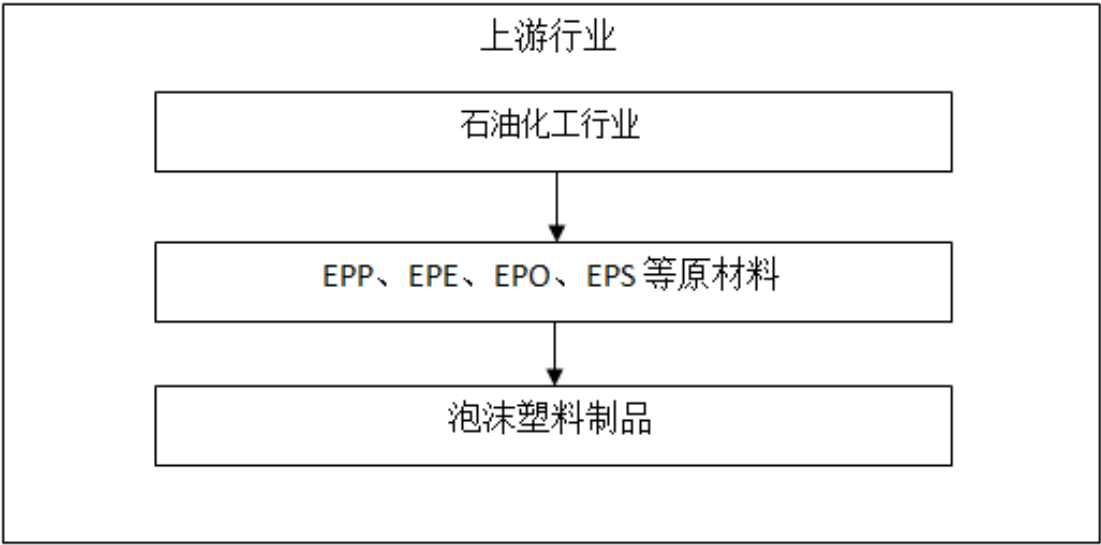
4) 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塑料的出现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了极大地便利，由于其成本低廉、抗腐蚀能力强、可塑性强、还可用于制备燃料油和燃料气，降低原油消耗等无可替代的优点，自发明之日起就广受欢迎，随着加工工艺的进步和技术的突破，塑料制品渗透进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成为最重要的必需品。

6、行业的上下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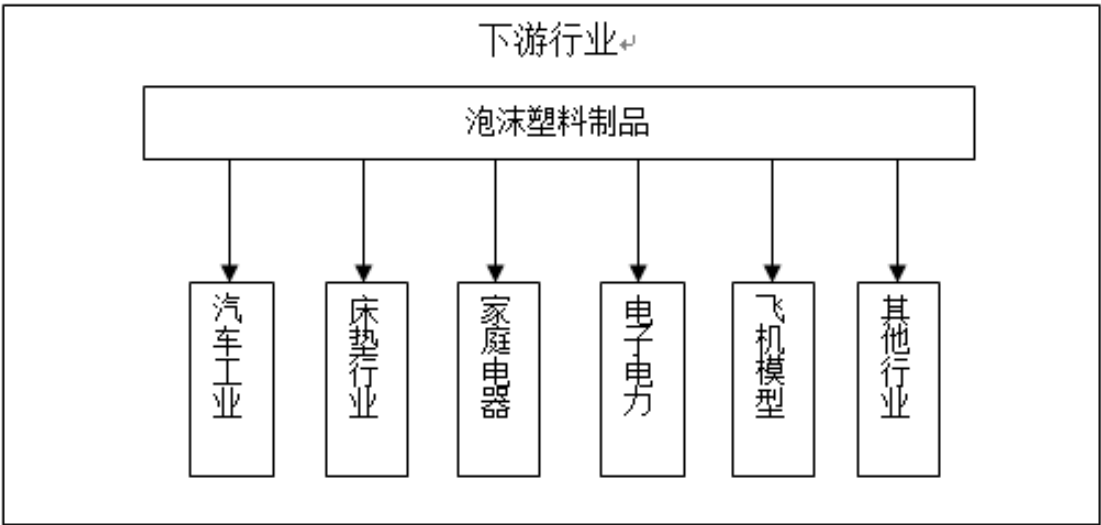
(1) 上游行业分析

公司产品主要的原材料是各种规格的 EPE、EPP、EPO 和 EPS，生产这些原材料的主要是石油化工行业。上游原材料价格及上游行业生产成本的变动会对本公司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影响，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价格也会随着上游行业生产产品价格的变化而变化。



(2) 下游行业分析

本行业产品直接需求的客户领域较广，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集中用于汽车工业、床垫行业、家庭电器、电子电力、飞机模型、和其他行业等。



7、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政策和下游行业对于泡沫塑料制品的影响不断加剧，这促使了国内泡沫塑料生产厂商逐步开始转型升级，无法再单单依赖低端泡沫塑料包装制品提升企业利润。企业必须改善自身的生产工艺，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向中高端泡沫塑料制品靠拢，生产出能够满足耐热、耐寒、无毒、无污染等各种条件的泡沫塑料制品，从而才能够抓住时代机遇，站稳脚跟。

（二）市场规模

具体地说，塑料是以天然或合成树脂为主要成分，加入各种添加剂，在一定温度和压力等条件下可以塑制成一定形状，在常温下保持形状不变的材料。相对于金属、石材、木材，塑料制品具有成本低、可塑性强等优点，在国民经济中应用广泛，塑料工业在当今世界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多年来塑料制品的生产在世界各地高速度发展。数据统计显示，我国塑料制品产量在世界排名中始终位于前列，其中多种的塑料制品已经位于全球首位，我国已经成为世界塑料制品生产大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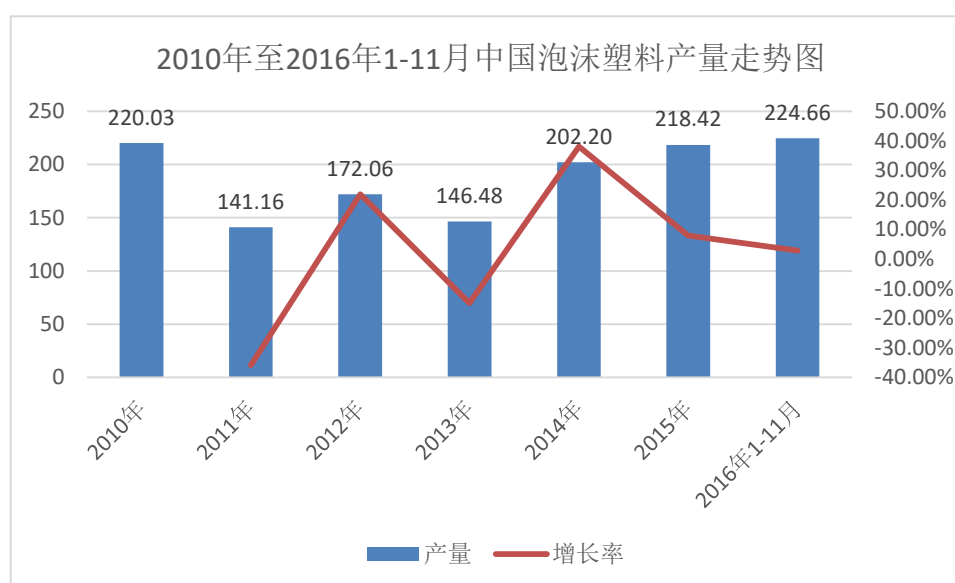
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塑料制品生产和消费国，中国的塑料生产主要集中于华东六省一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山东省、上海市）在内的中国东部沿海地区，华东地区堪称中国最具活力和发展潜力的塑料大市场。

根据中国报告大厅《2017 年我国塑料制品行业现状分析》中指出：2016 年 1-12 月，中国塑料制品产量累计完成 6989.5 万吨，同比增长 3.9%；2017 年塑料制品产量都有较大增长，增幅都在 50%以上，但是区域分布不平衡格局改变不大，能耗高、加工技术含量低、劳动密集型的产品逐渐流向经济欠发达地区。

塑料制品按应用范围可以分为通用塑料、工程塑料和特种塑料三种，泡沫塑料则是通用塑料中的一种。根据智妍数据研究中心《2013-2017 年中国泡沫塑料市场行情动态与发展趋势研究报告》中指出：泡沫塑料是指由大量气体微孔分散于固体塑料中而形成的一类高分子材料，具有质轻、隔热、吸音、减震等特性，且介电性能优于基体树脂，用途很广。几乎各种塑料均可作成泡沫塑料，发泡成型已成为塑料加工中一个重要领域。20 世纪 60 年代发展起来的结构泡沫塑料，以芯层发泡、皮层不发泡为特征，外硬内韧，比强度（以单位质量计的强度）高，耗料省，日益广泛地代替木材用于建筑和家具工业中。聚烯烃的化学或辐射交联发泡技术取得成功，使泡沫塑料的产量大幅度增加。经共混、填充、增强等改性塑料制得的泡沫塑料，具有更优良的综合性能，能满足各种特殊用途的需要。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研究网发布的《2016 年 11 月全国各省市泡沫塑料产量》显示，我国 2015 年全年泡沫塑料的产量为 218.42 万吨，2016 年 1-11 月泡沫塑料的产量为 224.66 万吨。

下图为 2010 年至 2016 年 1-11 月中国泡沫塑料产量走势图：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4年中国泡沫塑料产量数据统计分析》、中国产业信息研究网发布的《2016年11月全国各省市泡沫塑料产量》

根据2010年至2016年1-11月中国泡沫塑料产量走势图可以看出，2011年和2013年我国泡沫塑料年产量波动幅度较大，都出现了负增长。但是，我国的泡沫塑料产量自2014年开始已经逐渐稳定，并稳步上升。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研究网提供的统计表《2016年11月全国各省市泡沫塑料产量》显示，截止2016年11月，我国已经累计生产泡沫塑料224.66万吨，同比增长2.86%。我国的泡沫塑料行业仍处于稳中有升的状态。

（三）行业进入壁垒

公司生产的泡沫塑料属于塑料软质发泡材料，可以运用于汽车、电子及家电等领域，所以对产品质量有较高的要求，具有一定的行业进入门槛。

1、技术壁垒

泡沫塑料行业是运用十分广泛的一个行业，其产品涉及到人们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对于泡沫塑料行业中的低端产品，例如普通的泡沫塑料包装产品，由于其生产工艺已经较为普及而且生产厂商数量过多，导致了低端泡沫塑料产品的利润空间越来越小，企业已难以通过低端泡沫塑料产品获得足够的市场份额得到发展。因此，发展中高端泡沫塑料产品已经是一个必然的趋势。中高端的泡沫塑料产品，例如EPP、EPE塑料软质发泡材料，企业需要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长期的工艺

积累，才能满足客户对于产品质量的不同要求。企业在生产过程中，只有拥有了足够的技术支持才能够对生产工艺不断改善，及时修改生产参数以及对加工过程进行优化，才能不断满足客户对于中高端泡沫塑料日益渐涨的需求。

因此，对于新进入中高端泡沫塑料行业的企业来说，技术层面的支持一定是必不可少的。

2、人才壁垒

中高端泡沫塑料的生产、加工及研发过程涉及到精细化工、合成力学、高分子加工工业等多方面的知识。企业需要及时引进或者自己培养适合自身企业发展的专业技术人才。没有这些人才的支持，企业也很难在中高端泡沫塑料行业获得足够的客户资源。

3、产品质量壁垒

对于生产中高端泡沫塑料的企业来说，生产的产品能否达到客户所规定的质量标准也是一个严格的考验。企业的产品在大批量生产前，产品需要通过严格的质量检测，如果企业投入了大量的资金进行研发和试验的产品无法通过质量检测，企业就会逐渐失去客户的信任。这就要求企业完善自身的生产质量标准，提高产品质量。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我国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创新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指出“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形成一批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2011年，工信部已经起草完成的《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确立了加强政策引导和行业管理，制定财政税收扶持政策，建立健全投融资保障机制，提高产业创新能力，培育优势核心企业，完善新材料技术标准规范，大力推进军民结合，加强资源保护和综合利用，深化国际合作交流等九大措施推动我国新材料产业的发展。这为中小创新泡沫塑料企业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工信部发布的《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中提到：推动塑料制品工业向功能化、轻量化、生态化、微

型化方向发展。重点发展应用于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等领域新产品，多功能、高性能塑料新材料及助剂。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发布的《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中提出：围绕“三品”工程，大力开展“增品种、提质量、创品牌”活动。一是以高端化为核心，实施进口替代战略，大力开发市场急需的新产品，努力培养新的增长点。二是认真开展品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制定塑料加工业重点产品、目标和措施。三是加快品牌培育和品牌体系建设，力争在“十三五”期间能培育出一批国内外知名的品牌。这些政策都为泡沫塑料行业的发展带来了积极有效的影响。

（2）泡沫塑料的市场需求增加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泡沫塑料已经不仅仅运用于包装材料等传统行业。大量的技术革新和产品升级使得泡沫塑料的运用范围越来越广，使用量也越来越大。泡沫塑料已经广泛的运用于计算机、汽车、飞机等的结构部件。根据中国产业信息《2015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析》显示，2015 年，我国汽车产销 2450.33 万辆和 2459.76 万辆，同比增长 3.25%和 4.68%。这同时也带动了泡沫塑料在汽车行业的生产需求。21 世纪以来，伴随着一些新型高性能泡沫塑料的出现，泡沫塑料已经运用于航空航天器材、太阳能电池、火箭等高端产业。未来随着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高速发展，对泡沫塑料的需求也将逐年增加，也为泡沫塑料行业的发展赢得了空间。

（3）泡沫塑料生产工艺的进步

随着泡沫塑料的运用范围越来越广，特别是涉及到航空航天器材、太阳能电池、火箭等高端产业之后，对于泡沫塑料制品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客户对于产品质量要求的提高，就会要求企业不断研发升级自身的生产工艺来满足客户对于产品的质量要求，从而带动了泡沫塑料行业生产工艺不断进步。

2、不利因素

（1）低端泡沫塑料产能过剩

相对于高性能泡沫塑料制品来说，低端的泡沫塑料包装产品在市场仍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我国的泡沫塑料行业近几年来发展迅速，但是随着下游企业的转

型升级，迫使一些低端泡沫塑料制造商失去了一些重要的客户，造成产能浪费。

（2）原材料的价格波动

部分泡沫塑料的原材料是从石油中提取的，石油价格的波动将会影响企业的生产成本。过于频繁的价格波动，不利于行业内部生产销售价格的稳定，增加了不确定性。

（五）所处行业的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风险

部分泡沫塑料的原材料是通过石油提取出来的，因此石油市场的价格波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泡沫塑料的生产成本。如果石油市场的价格上下波动的过于频繁，也将在一定程度上使得泡沫塑料产品的价格不够稳定而出现暴涨或是暴跌。对于规模相对较小的民营企业来说，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或者是短时间内的大幅上下波动会引起公司现金流的不稳定，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导致亏损的不利局面。

2、技术风险

企业想要在中高端的泡沫塑料市场上获得客户的认可，就需要企业能够生产出满足客户全方面要求的产品。因此，足够的技术支持一定是必不可少的条件。如果企业的技术团队或者技术水平无法支持企业持续性的创新能力和生产能力，企业生产的产品将很难被市场接受，从而逐渐被市场淘汰。相反，企业如果想自身的产品获得客户的认可，就需要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企业的生产和研发技术水平决定着企业未来能够获得的成就，也是企业维持自身持续创新能力的一种必要条件。

3、环境污染风险

如果泡沫塑料生产企业的生产过程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在没有获得相关部门允许的情况下就开工生产，则在泡沫塑料在生产过程中就有可能排放出污染环境的物质，对企业周边的环境造成一定的污染。而且，有些企业可能偷工减料，生产出来的产品不符合国家质量标准，不属于绿色产品，则容易造成“白色污染”，影响环境。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的泡沫塑料制造企业已经逐渐崛起，传统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工艺和技术已经相对成熟。随着我国经济水平和技术水平的高速发展，在泡沫塑料包装制品市场上，部分泡沫塑料产品已经能和国外企业媲美，并拥有了一定的市场地位。但是，相对于欧美、日本、台湾等国家和地区来说，我国中高端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质量、新品推出的频率和研发技术等都处于相对落后的状态。这就要求国内企业能够多多完善产品研发机制，突破被国外企业占领的高端市场。

目前国内泡沫塑料企业逐渐增多，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网站查询得知，2015 年我国橡胶和塑料制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单位数为 18457 家，比 2014 年的 18143 家增长了 1.73%。其中部分规模较小的企业由于使用的设备、生产技术都相对落后，无法保证产品的质量和产量，所以只能注重低端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并会逐渐失去了市场竞争力。另一部分规模较大的企业逐步开始产业转型，努力提升企业技术水平，希望能够在中高端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行业获得一席之地。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通过十余年在泡沫塑料行业的发展，对于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生产与加工环节都有了很深的了解。再加上不断对于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开发与研究，公司已经获得了 1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有 3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

公司的产品质量以及技术水平已经获得了多家大型制造企业的认可，并成功成为多家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公司目前已经成为了包括宝马汽车公司、雅马哈、明基电通等一系列知名企业在内的合格供应商。

（三）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

中国作为泡沫塑料的生产和使用大国，国内泡沫塑料制品公司的竞争比较激烈。目前公司在境内的竞争对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2015 年营业收入	2016 年营业收入
1	湖北祥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辐照交联聚乙烯发泡材料、无纺和空调塑料配件业务等。（资料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	2,467.82	8,698.00	11,175.65
2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包括：电子辐照聚乙烯泡棉等。（资料来源：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	1,600.00	3,055.26	5,597.55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

公司致力于泡沫塑料中高端产品的生产制造，已经获得了 1 项发明专利，13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有 3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过程中。公司通过提高自由生产技术，能够根据客户提出的各项产品质量要求，定制出令客户满意的泡沫塑料产品。并通过自主研发，开拓泡沫塑料的新型产品。例如公司发明的健康床垫就获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

（2）一流的产品质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对生产过程和产品质量的检测和控制，公司的各生产环节都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系统。公司所生产的产品都有不同的产品质量标准，产品只有满足了产品质量标准之后，才会投入批量生产。公司也会对产品进行质量抽查，对于发现的不合格产品及时处理，并查找不合格的原因及时完善生产工艺，从而确保公司产品的高质量。也正是因为公司产品的质量较高，才能成功成为宝马汽车的一级供应商。

（3）深厚的经验积累

公司于 2000 年成立以来，已经在泡沫塑料行业发展了十余年，对于泡沫塑料行业的发展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公司通过对泡沫塑料生产工艺和产品坚持不懈的创新与研究，已经积累了深厚的产品研发经验。生产与研发带来的经验积累帮助公司能够及时调整发展策略，少走弯路；并牢牢抓住市场需求，紧跟产品发

展的潮流，生产出质量领先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如何进一步引进优秀人才

公司对于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研发与升级离不开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持。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需要的专业技术人员也会越来越多。公司未来将进一步优化管理模式、丰富管理手段、提高管理水平，逐步完善人才引进战略。

（2）品牌知名度有待提高

在公司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的同时，公司需要不断发展新客户，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收益。这就要求公司能够加大对于公司品牌形象的宣传，努力提高自身的品牌在泡沫塑料行业以及下游潜在客户层中的知名度。

（五）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

1、公司市场前景及竞争力

公司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也抓住机遇不断完善自身的技术研发，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公司规划在已有的产品品种基础上，优化产品结构，在中高端市场方面完善产品种类，扩大在高端泡沫塑料市场的占有率。

2、期后市场开发及合同情况

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大型制造业公司愿意和富顺新材合作，成为公司的客户。公司目前正在积极与路虎汽车生产厂商合作，帮助路虎汽车公司开发新的后备箱。

报告期后，一些客户还与公司达成了新的采购订单。例如：2017 年 2 月，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向富顺新材采购了 94.03 万元的 EPE 架桥制品。

3、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及竞争策略

（1）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 EPP、EPE、EPO、EPS 泡沫塑料包装制品行业中的龙头企业，在现有的商业模式下，不断拓展泡沫塑料包装制品的新功能、开发新型绿色环保泡沫塑料包装制品，来满足日益发展的下游市场的需求。

（2）发展目标

企业将加强技术投入，不断改善自身的生产工艺，提高自身的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在保证原有成长性高、利润空间大的产品销量的同时，不断开发新型材料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公司还将拓宽自身的销售渠道，紧跟市场动态。在保留原有优质客户群的同时，努力在不同的领域发展新客户。公司将争取在 2017 年新增 5-10 个专利项目，开发运动鞋垫、新型床垫、便捷整理箱等新产品。

（3）公司发展计划

①产品策略

公司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推陈出新，完善产品结构。公司未来会注重对于 EPP 及 EPE 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发展高端缓冲材料。同时公司将展开对于热塑性聚氨酯发泡粒子（ETPU）新型材料的研发和生产。公司未来会不断提升中高端泡沫塑料产品的在公司所有产品中的比例，扩大公司产品在中高端泡沫塑料市场中的占有率。

②人才策略

公司生产的泡沫塑料包装制品属于高分子材料，产品的更新升级需要技术型人才的大力支持。公司将制定完善的人才引进策略，确保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公司未来将发展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利用科研院所的研发平台，完善公司研发技术并持续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公司将加强内部培训，重点培养各个关键岗位人才，完善人才储备。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奖罚制度和福利机制，提升员工的工作和创造热情。

③研发策略

公司将紧跟市场动态，努力攻克现阶段存在的各种技术要点和难点。公司接下来的研究包括：

a.加强 EPP 便捷箱产品的运用范围，如：家庭收纳工具箱、交通运输工具的新型收纳箱等。

b. 新材料热塑性聚氨酯发泡粒子（ETPU）产品的开发，该产品有耐低温、

韧性优异，机械强度高、化学稳定性佳、易成型、可回收的特点，广泛应用于汽车、家居，食品包装和建筑行业等。

公司会不断完善其核心技术，努力获得拥有其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技术和新型产品。不断拓宽产品的应用范围，完善客户体验和售后服务。提升公司在客户心中的重要程度和认可程度。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章程》，并就此逐步建立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设立之初，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立了1名监事。在增加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但是，这些并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在公司与中介机构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逐步健全与完善，公司已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规则和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公司经营管理规范、有序。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依照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则、规定赋予的职权依法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权利义务，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发生。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九）对公司合并、

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十）修改本章程；（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十二）审议批准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担保事项；（十三）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十四）审议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受赠资产（受赠现金资产除外）、债权或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等交易涉及的交易金额达到如下标准之一的事项：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十五）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十六）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根据《公司章程》的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六）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七）连续十二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创立大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开会议，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十六）制订、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创立大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自创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二）检查公司财务；（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四）当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召开创立大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自创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两位股东，富大祥直接持有公司 51% 的股份，文莱富顺直接持有公司 49% 的股份，其中富大祥系外国法人独资公司，股东是富捷贸易有限公司，富捷贸易是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是沈世芳，文莱富顺亦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为沈世芳。沈世芳间接持有公司 100% 的股份，在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中起着重要作用，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沈世芳。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5 名董事都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的构成充分反映了各股东方的意愿。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人为股东代表，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照《公司章程》所规定选举产生；1 人为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股东结构合理，董事会及监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治理需要，公司各投资者均能通过股东大会及选举董事和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作出了规定,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相关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 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 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 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三)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 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 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 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 企业文化建设; (六) 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二)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进行了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 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 应当提交公司住所地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三)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 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 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 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 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 关联事项形成普通决议, 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 形成特别决议, 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的2/3以上通过；（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关联董事回避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讨论和评估，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7年1月3日，公司曾受到行政处罚，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苏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区大队于2017年1月3日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吴公（消）行罚决字（2017）0001号），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该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以上事实有《消防监督检查记录》（2016）第6336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苏吴公消限字（2016）第0356号，对沈世芳、沈淑玲的询问笔录、现场照片等证据证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决定给予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贰仟元整的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设单位未依照本法规定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或者在竣工后未依照本法规定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千元以下罚款。

富顺新材受消防行政处罚的具体问题为富顺有限办公楼西侧用泡沫夹芯板

搭建的仓库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经核查，富顺有限办公楼西侧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仓库为临时搭建建筑，截止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办公楼西侧用泡沫夹芯板搭建的仓库已全部拆除，消除了违法行为。2017年3月10日，苏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区大队出具了证明：“苏州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大队2016年12月22日检查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时发现该单位有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的一处简易仓库，该仓库属于私自搭建违规建筑，吴中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对该公司开具行政处罚书并给予2000元处罚，该项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事项，该公司已于2017年3月9日将该违规建筑拆除完毕，特此证明”。

经查询，除上述行政处罚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受消防行政处罚的情形。

富顺新材被处以2000元的罚款，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行政处罚的较低标准，同时，富顺新材已对违法行为予以改正，并且得到了苏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吴中区大队的认可，不会对企业的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影响企业的持续经营。本次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同时，富顺新材董事长、总经理沈育名及实际控制人沈世芳承诺：在未来的生产经营中，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规定，规范富顺新材的消防安全管理。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以自身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材料的制造和销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无须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展业务。

公司与部分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所述，该关联交易不足以造成公司业务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由富顺有限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整体变更设立，公司的各发起人已足额缴纳出资，并已经由苏亚金诚会所出具的编号为苏亚苏验（2017）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苏亚金诚会所于2017年5月17日出具的编号为苏亚苏审[2017]3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止2017年1月31日，富顺新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55,848,288.89元人民币。公司的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该等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独立支付工资并为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办理社会保险。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劳动关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专职，在公司领薪，没有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公司为正式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开立了社保账号，并缴纳了社会保险。2017年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世芳出具承诺，若公司因社保事项而遭受任何罚款、赔偿金及其他经济损失时，由沈世芳负责赔偿富顺新材的全部经济损失。公司人员与股东保持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财务会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

公司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编号：

3010-00330487)，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市木渎支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保证了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的办公场所和经营场所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况。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的自主权。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富大祥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世芳除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其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直接持有文莱富顺100%股份，文莱富顺除了投资富顺新材外，未实际经营其他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直接持有富捷贸易100%股份，富捷贸易除了投资富大祥外，未实际经营其他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通过富捷贸易100%持股富大祥，富大祥的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挂牌股东、股东变化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通过一盛机械持股上海千顺有限公司、上海长鸿保丽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上海千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千顺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3年4月9日
法定代表人	沈世芳
注册资本	112万美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杨高北路2005号新贸楼333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登记机关	自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国际贸易（包括与国内有进出口权企业的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包装机械的简单装配。
股东	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吊销日期	2003 年 3 月 11 日
吊销凭证	《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五条
登记状态	吊销，未注销

注：一盛机械已经注销，上海千顺有限公司目前未实际经营，正在注销之中。

上海长鸿保丽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项目	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长鸿保丽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4 年 1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	沈世芳
注册资本	99 万美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县乐都路 266 号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作）
登记机关	上海市工商局
经营范围	生产塑料包装材料和塑料制品，销售自产产品。
股东	上海炼锌厂、台湾一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吊销日期	2002 年 12 月 24 日
吊销凭证	《企业年度检验办法》第五条
登记状态	吊销，未注销

注：一盛机械已经注销，上海长鸿保丽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目前未实际经营，正在注销之中。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对外投资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沈世芳的亲属沈黄兰英、沈美慧、沈美仪、沈淑玲、沈和庆、沈育名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于2017年2月出具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在持有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期间或担任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六个月内，将不从事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相

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如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与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重要情况

（一）本人及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沈世芳系沈育名、沈和庆、沈美慧、沈美仪、沈淑玲的父亲，沈世芳间接持有公司100%的股权。

（二）相互之间亲属关系

沈育名、沈和庆、沈美慧、沈美仪、沈淑玲系兄弟姐妹关系，沈黄兰英系沈育名、沈和庆、沈美慧、沈美仪、沈淑玲的母亲，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1、重要协议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劳动合同外，公司没有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诸如借款、担保等协议。

2、重要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同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存在股权代持的承诺》、《不进行资金占用的承诺》、《不进行违规对外担保的承诺》等。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1	沈育名	董事长、总经理	富大祥董事
2	翟红霞	董事、财务总监	-
3	沈美慧	董事	-
4	沈美仪	董事	-
5	华锋	董事	担任吴江市松陵镇铭益自动化机械设备厂总经理
6	沈淑玲	董事会秘书	-
7	沈和庆	监事会主席	担任富大祥总经理
8	沈黄兰英	监事	担任富大祥监事

9	张玉玲	职工监事	-
---	-----	------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不存在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沈世芳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2016年7月至2017年1月，沈世芳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沈育名担任公司的副董事长、沈和庆担任公司的董事。

2017年1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沈育名、沈美慧、沈美仪、翟红霞、华锋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育名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2014年1月1日至2017年1月，沈黄兰英担任公司的监事。

2017年1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沈和庆、沈黄兰英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张玉玲共同组成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和庆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沈世芳担任公司的总经理。

2017 年 1 月 24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沈育名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翟红霞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沈淑玲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上述人员的变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2,893.09	1,631,754.36	1,449,666.80
应收账款	13,561,322.46	11,765,775.91	16,484,846.74
预付账款	310,967.26	1,383,246.78	3,870,084.68
其他应收款	114,594.87	130,666.86	33,299,727.73
存货	8,257,737.58	9,292,742.80	5,295,541.34
其他流动资产	3,949,647.30	3,435,714.25	5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7,027,162.56	27,639,900.96	60,400,367.29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068,468.53	7,085,302.67	7,287,312.35
固定资产	28,459,862.34	28,826,784.19	13,044,028.51
无形资产	2,335,786.19	2,342,024.71	1,909,329.51
长期待摊费用	229,319.72	239,459.67	134,44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281.86	104,909.42	254,280.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0,000.00	24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72,718.64	38,838,480.66	22,629,392.85
资产总计	65,799,881.20	66,478,381.62	83,029,760.14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	-
应付账款	7,053,559.41	6,202,791.89	5,571,823.61
预收款项	597,722.66	522,180.38	480,159.46
应付职工薪酬	44,459.08	53,098.62	50,478.91
应交税费	637,476.50	225,104.74	2,218,912.95
其他应付款	305,999.61	302,777.74	234,124.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375.05	347,083.38	416,499.96
流动负债合计	9,951,592.31	10,653,036.75	8,971,999.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347,083.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347,083.38
负债合计	9,951,592.31	10,653,036.75	9,319,082.5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1,295,938.41	31,295,938.41	20,298,610.94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7,465.79	7,465.79	5,176,481.91
未分配利润	24,544,884.69	24,521,940.67	48,235,58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48,288.89	55,825,344.87	73,710,67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799,881.20	66,478,381.62	83,029,760.14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76,893.88	48,008,462.87	100,634,680.67
减：营业成本	3,531,695.26	31,253,699.79	63,103,633.72
税金及附加	72,862.12	559,459.71	971,957.88
销售费用	333,297.84	3,599,604.26	4,935,842.71
管理费用	776,448.85	9,025,126.56	10,596,436.32
财务费用	28,922.15	-94,179.36	18,616.10
资产减值损失	95,816.26	-117,726.83	-147,106.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95,891.20	69,899.05
二、营业利润	37,851.40	3,878,369.94	21,225,199.53
加：营业外收入	38.41	210,986.18	349,340.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065.63	144,196.93
减：营业外支出	10,233.94	842,813.75	30,035.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07,590.91	26,717.65
三、利润总额	27,655.87	3,246,542.37	21,544,504.65
减：所得税费用	4,711.85	661,140.61	5,478,708.22
四、净利润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综合收益总额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94,074.91	61,252,447.74	116,500,689.51
收到税费返还		209,058.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395.85	60,927,454.00	35,880,71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8,470.76	122,388,960.72	152,381,404.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593.16	31,352,163.73	64,757,187.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8,487.15	6,773,584.55	8,261,72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356.35	6,481,807.99	13,594,187.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9,360.94	62,439,153.13	53,794,32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4,797.60	107,046,709.40	140,407,42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673.16	15,342,251.32	11,973,98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60,400,500.00	61,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891.20	69,899.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73,060.16	277,650.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67,432.9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60,936,884.26	62,047,549.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000.00	3,951,334.23	3,466,98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63,400,000.00	61,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0,000.00	67,351,334.23	65,166,98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000.00	-6,414,449.97	-3,119,43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8,885,105.35	19,33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885,105.35	19,33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4,708.33	16,301,605.31	27,569,41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59.06	11,478,240.27	49,168.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667.39	27,779,845.58	27,618,58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67.39	-8,894,740.23	-8,285,585.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	-15,867.04	149,026.44	34,733.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861.27	182,087.56	603,69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1,754.36	1,449,666.80	845,971.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893.09	1,631,754.36	1,449,666.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295,938.41				7,465.79	24,521,940.67	55,825,344.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1,295,938.41				7,465.79	24,521,940.67	55,825,344.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944.02	22,94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44.02	22,94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295,938.41				7,465.79	24,544,884.69	55,848,288.8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98,610.94				5,176,481.91	48,235,584.79	73,710,67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298,610.94				5,176,481.91	48,235,584.79	73,710,677.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997,327.47				-5,169,016.12	-23,713,644.12	-17,885,33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85,401.76	2,585,40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997,327.47				-5,176,481.91	-13,591,580.09	-7,770,734.5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0,997,327.47				-5,176,481.91	-13,591,580.09	-7,770,734.53
（三）利润分配					7,465.79	-12,707,465.79	-12,7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465.79	-7,465.7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00,000.00	-12,7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295,938.41				7,465.79	24,521,940.67	55,825,344.8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98,610.94				3,569,902.27	33,776,368.00	57,644,88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20,298,610.94				3,569,902.27	33,776,368.00	57,644,881.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6,579.64	14,459,216.79	16,065,79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065,796.43	16,065,79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06,579.64	-1,606,579.64	
1．提取盈余公积					1,606,579.64	-1,606,579.6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98,610.94				5,176,481.91	48,235,584.79	73,710,677.64

二、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以及 2017 年度 1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实施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苏亚苏审[2017]317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日，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在被合并方资产与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个别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包括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发生或承担的债务账面价值

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1) 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司在购买日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计量基础，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并成本分别以下情况确定：

①一次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以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符合确认条件的或有对价之和确定。合并成本为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的金额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个别财务报表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一揽子交易除外。

3)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在取得的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之间进行分配。

①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预期能够流入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②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③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的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④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公允价值计量。

⑤公司在对企业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时，

不予考虑被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之前已经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项目。

4) 企业合并成本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差额的处理

①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初始确认后的商誉不进行摊销，在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②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有关费用的处理

1)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为企业合并而发行债务性证券支付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①债券如为折价或面值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增加折价的金额；

②债券如为溢价发行的，该部分费用减少溢价的金额。

3) 公司在合并中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发生的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的初始计量金额。

①在溢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中扣除；

②在面值或折价发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下，该部分费用冲减留存收益。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

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六）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组合：

其他组合系无风险组合，为应收关联方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

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使用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存货发出时，按照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八）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2、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建筑物的后续计量，比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计提折旧。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比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按月进行摊销。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00	4.5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4~5	10.00	18.00~22.50
电子设备	3~5	10.00	18.00~30.00
其他设备	3~5	10.00	18.00~3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

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00	0.00	2.00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②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

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
-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收入

1、公司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2）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

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内销时，在商品已被客户接收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

外销分为两种情况：（1）直接销售给国内出口加工区，在商品已被客户接收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2）直接销售到国外的执行 FOB 价，以取得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十四）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②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

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没有发生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

五、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832,893.09	1.27%	1,631,754.36	2.45%	1,449,666.80	1.75%
应收账款	13,561,322.46	20.61%	11,765,775.91	17.70%	16,484,846.74	19.85%
预付账款	310,967.26	0.47%	1,383,246.78	2.08%	3,870,084.68	4.66%
其他应收款	114,594.87	0.17%	130,666.86	0.20%	33,299,727.73	40.11%
存货	8,257,737.58	12.55%	9,292,742.80	13.98%	5,295,541.34	6.38%
其他流动资产	3,949,647.30	6.00%	3,435,714.25	5.17%	50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7,027,162.56	41.07%	27,639,900.96	41.58%	60,400,367.29	72.75%
投资性房地产	7,068,468.53	10.74%	7,085,302.67	10.66%	7,287,312.35	8.78%
固定资产	28,459,862.34	43.25%	28,826,784.19	43.36%	13,044,028.51	15.71%
无形资产	2,335,786.19	3.55%	2,342,024.71	3.52%	1,909,329.51	2.30%
长期待摊费用	229,319.72	0.35%	239,459.67	0.36%	134,441.74	0.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281.86	0.18%	104,909.42	0.16%	254,280.74	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0,000.00	0.85%	240,000.00	0.36%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72,718.64	58.93%	38,838,480.66	58.42%	22,629,392.85	27.25%
资产总计	65,799,881.20	100.00%	66,478,381.62	100.00%	83,029,760.14	100.00%

从整体来看，报告期内，2015 年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占比为 72.75%。2016 年公司吸收合并后，获得了被吸收合并方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厂房和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吸收合并后非流动资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超过 50%。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72.75%、41.58%以及 41.07%。流动资产中主要由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于 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 1 月底分别为 19.85%、17.70%和 20.61%，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比重于 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 1 月底分别为 40.11%、0.20%和 0.17%，其他应收款波动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在 2015 年存在较多的关联方资金占用，随着公司逐步规范并对关联资金占用进行清理，其他应收款占比逐渐下降。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存货占总资产比重于 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 1 月底分别为 6.38%、13.98%和 12.55%，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金额有一定增长，主要是吸收合并后获得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存货导致。

公司非流动资产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等构成。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 1 月底，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27.25%、58.42%以及 58.93%。非流动资产在报告期内于 2016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完成对同一控制下的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吸收合并，获得了被吸收合并方的厂房和机械设备，固定资产的金额增加较多。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合理。

2、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5%	3,000,000.00	28.16%	-	-
应付账款	7,053,559.41	70.88%	6,202,791.89	58.23%	5,571,823.61	59.79%
预收款项	597,722.66	6.01%	522,180.38	4.90%	480,159.46	5.15%
应付职工薪酬	44,459.08	0.45%	53,098.62	0.50%	50,478.91	0.54%
应交税费	637,476.50	6.41%	225,104.74	2.11%	2,218,912.95	23.81%
其他应付款	305,999.61	3.07%	302,777.74	2.84%	234,124.23	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375.05	3.14%	347,083.38	3.26%	416,499.96	4.47%
流动负债合计	9,951,592.31	100.00%	10,653,036.75	100.00%	8,971,999.12	96.28%
长期借款	-	-	-	-	347,083.38	3.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347,083.38	3.72%
负债合计	9,951,592.31	100.00%	10,653,036.75	100.00%	9,319,082.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大部分为流动负债，2015 年末、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 1 月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6.28%、100.00%及 100.00%。其中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短期借款在各期占比分别为 0.00%、28.16%、10.05%，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借款期限均较短，大部分为随借随还，缓解公司短期内的资金周转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占比分别为 59.79%、58.23%和 70.88%。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占比分别为 2.51%、2.84%和 3.07%，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为长期借款，系公司于 2015 年购入车辆发生的车贷。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结构相对稳定，负债规模较小，资产负债率较低，

公司存在着一定的举债能力。

（二）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 月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4,876,893.88	48,008,462.87	100,634,680.67
净利润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59.88	3,040,947.67	15,773,893.30
毛利率	27.58%	34.90%	37.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4%	4.38%	2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06%	5.15%	24.0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毛利率的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之“（四）毛利率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下滑趋势，2015 年营业收入为 100,634,680.67 元，2016 年营业收入为 48,008,462.87 元，2017 年 1 月收入为 4,876,893.88 元。2016 年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相比 2015 年全年销售额下滑达 52.29%。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第一大客户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业务发生转型，不再采购公司生产的 EPE 型泡沫床垫，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也呈现明显的下滑趋势，2015 年为 16,065,796.43 元，2016 年为 2,585,401.76 元，2017 年 1 月为 22,944.02 元，净利润在报告期内出现下滑，主要是公司原第一大客户业务发生转型，不再采购公司的 EPE 床垫。随着公司净利润的下滑，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也出现下滑，分别为 24.46%、4.38%和 0.04%。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4.02%、5.15%和 0.06%，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1/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	15.12%	16.02%	11.22%
流动比率（倍）	2.72	2.59	6.73
速动比率（倍）	1.89	1.72	6.1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呈现出一定波动趋势，2015 年末为 11.22%、2016 年末为 16.02%、2017 年 1 月末为 15.12%。总体来看公司负债规模保持在

相对较低水平，公司负债大部分为短期流动负债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为了解决短期流动资金压力，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报告期内公司大部分短期借款，均为随借随还，借款期间较短。2015 年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0，故当期期末负债规模较小，资产负债率于 2016 年末和 2017 年 1 月末相对较高。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公司 2015 年、2016 年末和 2017 年 1 月底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6.73、2.59 和 2.72；速动比率分别为 6.14、1.72 和 1.89。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0，负债规模相较其余各期较低，同时由于存在资金占用，当年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资产规模较大。

从资产负债结构的角度看，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风险相对较小，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公司未来运用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的空间很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的具体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倍）
2015 年末	祥源新材	43.50%	1.09
	润阳科技	50.79%	1.32
	均值	47.15%	1.21
	富顺新材	11.22%	6.73
2016 年末	祥源新材	36.83%	1.67
	润阳科技	48.95%	0.87
	均值	42.89%	1.27
	富顺新材	16.02%	2.59

注：挂牌公司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 月的审计数据；同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为 2015 年年报、2016 年年报数据。

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相比，保持在较低水平，同行业的资产负债率相对较高，平均在 45%左右。公司与同行业竞争对手相比，财务风险较低，存在较大的举债空间。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1 月	2016 年	2015 年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2	3.40	6.12
存货周转率（次）	4.83	4.28	9.55

注：将2017年1月份收入换算为全年的收入后进行测算。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12、3.40 和 4.6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大部分均在一年以内，总体回收状况较好。报告期内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公司第一大客户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同时公司与该客户的业务账期较短在一个月以内，与其他客户通常会给予较长的账期，因此公司对该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收相对快于公司其余客户。故随着该客户的业务转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一定的下降。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55、4.28 和 4.83。2016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当年 10 月公司吸收合并后，获得了被吸收合并后的存货，存货余额较大，同时公司当年营业收入下滑，营业成本降低，故存货周转率下降。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营业能力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存货周转率（次）
2016 年度	祥源新材	6.48	4.17
	润阳科技	5.73	10.65
	均值	6.11	7.41
	富顺新材	3.40	4.28
2015 年度	祥源新材	6.80	4.08
	润阳科技	4.21	3.20
	均值	5.51	3.64
	富顺新材	6.12	9.55

公司营运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应收账款回收期较短，存货库龄较短。

（五）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673.16	15,342,251.32	11,973,980.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000.00	-6,414,449.97	-3,119,433.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667.39	-8,894,740.23	-8,285,585.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861.27	182,087.56	603,694.90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方面，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973,980.39 元，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5,342,251.32 元，2017 年 1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83,673.16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能力相对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5 年度为-3,119,433.45 元，2016 年度为-6,414,449.97 元，2017 年 1 月为-820,000.00 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构建固定资产、购买理财产品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2015 年度为-8,285,585.22 元、2016 年度-8,894,740.23 元、2017 年 1 月为-2,046,667.39 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主要是向银行进行短期借款融资、向股东分配利润导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及比例

1、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主 营 业务	4,876,893.88	100.00%	47,947,916.84	99.87%	100,554,138.66	99.92%
其 他 业务	-	-	60,546.03	0.13%	80,542.01	0.08%
小 计	4,876,893.88	100.00%	48,008,462.87	100 .00%	100,634,680.67	100 .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构成，主营业务收入在各期占比分别为 99.92%、99.87%和 100%。公司营业收入大部分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公司报告期内产生的其他业务收入系公司与关联方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电费分割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EPS 型 泡沫包 装	1,571,191.10	32.22%	24,073,956.15	50.21%	27,420,136.01	27.27%
EPE 型 泡沫包 装	2,352,442.24	48.24%	13,074,034.09	27.27%	61,556,468.59	61.22%
EPP 型 泡沫包 装	589,499.85	12.09%	7,978,134.44	16.64%	10,543,214.55	10.49%
模具	141,153.85	2.89%	2,014,502.02	4.20%	1,025,174.22	1.02%
其他	222,606.84	4.56%	807,290.14	1.68%	9,145.29	0.01%
小 计	4,876,893.88	100.00%	47,947,916.84	100.00%	100,554,138.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月分别为 100,554,138.66 元、47,947,916.84 元和 4,876,893.88 元，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公司第一大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导致公司收入下滑。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 EPS 型泡沫包装、EPE 型泡沫包装、EPP 型泡沫包装构成，占比在各期分别为 98.98%、94.11%和 92.54%。在 2015 年度，EPE 型泡沫包装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在 60%以上，由于公司第一大客户 2016 年发生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的 EPE 产品，该款产品的收入在 2016 年出现大幅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模具主要是公司将部分生产 EPS、EPE、EPP 所使用的模具出售；其他为公司出售的 EPO 产品和吸收合并后出售的顺登机械生产的加工件。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公司营业收入按照内销和外销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4,876,893.88	100.00%	41,647,925.31	86.86%	98,586,235.76	98.04%
外销			6,299,991.53	13.14%	1,967,902.90	1.96%
合计	4,876,893.88	100.00%	47,947,916.84	100.00%	100,554,138.66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内销，内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98.04%、86.86%和 100.00%。

2、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收入合计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1 月	3,353,265.18	68.76
2016 年度	30,990,139.67	64.55
2015 年度	86,237,365.92	85.69

其中：2017 年 1 月：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	1,114,298.63	22.85	非关联方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1,053,346.58	21.60	非关联方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847,139.68	17.37	非关联方
上海酒店设备工程成套南翔厂有限公司	184,808.89	3.79	非关联方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53,671.40	3.15	非关联方
合计	3,353,265.18	68.76	

2016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12,482,512.18	26.03	非关联方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9,370,954.53	19.54	非关联方
苏州璨宇光电有限公司	5,366,365.52	11.19	非关联方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1,973,300.29	4.12	非关联方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1,797,007.15	3.74	非关联方
合计	30,990,139.67	64.55	

2015 年度：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61,136,849.22	60.75	非关联方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12,751,751.57	12.67	非关联方
苏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6,465,116.72	6.42	非关联方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3,077,005.20	3.06	非关联方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与公司关系
佩尔哲汽车内饰系统（太仓）有限公司	2,806,643.21	2.79	非关联方
合计	86,237,365.92	85.69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5.69%，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4.55%，2017 年 1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8.76%。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在 2015 年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60.75%。2016 年，该客户业务发生转型，不再向公司采购有关产品，直接导致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从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二）营业成本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3,514,861.12	99.52%	30,998,404.93	99.18%	62,826,808.51	99.56%
其他业务成本	16,834.14	0.48%	255,294.86	0.82%	276,825.21	0.44%
合计	3,531,695.26	100.00%	31,253,699.79	100.00%	63,103,633.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在 99%以上。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以及公司与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电费分割形成的相应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896,468.34	53.96%	18,247,401.01	58.87%	45,887,473.35	73.04%
直接人工	299,107.64	8.51%	2,665,166.69	8.60%	3,079,983.33	4.90%
制造费用	1,309,627.58	37.26%	9,873,197.14	31.85%	13,780,635.71	21.93%
出口进项转出	9,657.56	0.27%	212,640.09	0.69%	78,716.12	0.13%

合计	3,514,861.12	100.00%	30,998,404.93	100.00%	62,826,808.51	100.00%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进项税额转出组成，其中直接材料为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内容，报告期内各期，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3.04%、58.87%和 53.96%。直接材料占比在 2016 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原第一大客户转型，公司 2016 年 EPE 型产品订单减少，收入下滑，产量下降，而该款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比相对于其他产品较高，故随着该产品产量的降低，直接材料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下降。

（三）报告期内利润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876,893.88	48,008,462.87	100,634,680.67
营业利润（元）	37,851.40	3,878,369.94	21,225,199.53
利润总额（元）	27,655.87	3,246,542.37	21,544,504.65
净利润（元）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非经常性损益（元）	-8,315.86	-455,545.91	291,903.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259.88	3,040,947.67	15,773,893.30
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136.87%	119.46%	98.52%
净利润/利润总额	82.96%	79.64%	74.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利润	136.24%	117.62%	98.18%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出现下滑，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在报告期内于 2016 年均呈现出下滑趋势，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第一大客户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业务发生转型，不再采购公司生产的 EPE 型泡沫床垫，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盈利能力出现较大下滑。从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情况来看，公司利润总额 95%以上由营业利润构成，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均在 7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98.18%、117.62%和 136.24%，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较小。

（四）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1 月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876,893.88	3,514,861.12	27.93%
其他业务	-	16,834.14	-
合 计	4,876,893.88	3,531,695.26	27.58%
2016 年度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47,947,916.84	30,998,404.93	35.35%
其他业务	60,546.03	255,294.86	-321.65%
合 计	48,008,462.87	31,253,699.79	34.90%
2015 年度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00,554,138.66	62,826,808.51	37.52%
其他业务	80,542.01	276,825.21	-243.70%
合 计	100,634,680.67	63,103,633.72	37.29%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7 年 1 月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EPS 型泡沫包装	1,571,191.10	1,434,666.37	8.69%
EPE 型泡沫包装	2,352,442.24	1,285,849.03	45.34%
EPP 型泡沫包装	589,499.85	284,797.01	51.69%
模具	141,153.85	105,982.91	24.92%
其他	222,606.84	403,565.80	-81.29%
合 计	4,876,893.88	3,514,861.12	27.93%
2016 年度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EPS 型泡沫包装	24,073,956.15	17,905,692.64	25.62%
EPE 型泡沫包装	13,074,034.09	7,306,271.21	44.12%
EPP 型泡沫包装	7,978,134.44	3,956,711.44	50.41%
模具	2,014,502.02	979,572.59	51.37%
其他	807,290.14	850,157.05	-5.31%
合 计	47,947,916.84	30,998,404.93	35.35%

2015 年度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毛利率(%)
EPS 型泡沫包装	27,420,136.01	20,170,093.91	26.44%
EPE 型泡沫包装	61,556,468.59	35,527,745.77	42.28%
EPP 型泡沫包装	10,543,214.55	6,417,205.54	39.13%
模具	1,025,174.22	711,452.97	30.60%
其他	9,145.29	310.32	96.61%
合 计	100,554,138.66	62,826,808.51	37.52%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在 2015 年度为 37.52%，在 2016 年度为 35.35%，在 2017 年度 1 月份为 27.93%。

从公司各类产品来看，公司 EPS 型产品的毛利在报告期各期分别为 26.44%、25.62%和 8.69%，毛利于 2017 年 1 月出现下滑。公司报告期各期 EPS 型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及成本构成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进项税额转出	成本	收入
2017 年 1 月						
EPS 裁片	64,288.49	-	-	25.6	64,314.09	142,065.43
EPS 成型	728,689.17	140,604.98	501,058.13	-	1,370,352.28	1,429,125.67
EPS 合计	792,977.66	140,604.98	501,058.13	25.6	1,434,666.37	1,571,191.10
2016 年						
EPS 裁片	424,111.94	-	-	193.13	424,305.07	907,957.22
EPS 成型	10,087,892.27	1,550,333.36	5,633,568.47	209,593.47	17,481,387.57	23,165,998.93
EPS 合计	10,512,004.21	1,550,333.36	5,633,568.47	209,786.60	17,905,692.64	24,073,956.15
2015 年						
EPS 裁片	1,128,401.55	-	-	188.96	1,128,590.51	1,411,523.17
EPS 成型	13,716,822.65	967,105.75	4,293,352.18	64,222.82	19,041,503.40	26,008,612.84
EPS 合计	14,845,224.20	967,105.75	4,293,352.18	64,411.78	20,170,093.91	27,420,136.01

报告期内，EPS 成型产品的毛利在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较为稳定，分别为 26.44%、25.62%。2017 年该款产品的毛利为 8.69%，主要是因为原材料成本和人工成本有小幅上升，同时由于 1 月份产量相对较低，单位产品分摊的制造费用较大，故毛利出现下降。

EPE 型产品的毛利在报告期内各期分别为 42.28%、44.12%和 45.34%，毛利相对比较稳定，呈现小幅上升趋势；公司报告期各期 EPE 型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及成本构成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成本	收入
2017 年 1 月					
EPE 粘合	45,772.55	-	-	45,772.55	56,436.69
EPE 床垫	780,821.32	78,982.74	380,272.42	1,240,076.48	2,296,005.55
EPE 合计	826,593.87	78,982.74	380,272.42	1,285,849.03	2,352,442.24
2016 年					
EPE 粘合	256,442.73	-	-	256,442.73	308,439.51
EPE 床垫	4,106,064.14	644,128.92	2,299,635.42	7,049,828.48	12,765,594.58
EPE 合计	4,362,506.87	644,128.92	2,299,635.42	7,306,271.21	13,074,034.09
2015 年					
EPE 粘合	71,830.95	-	-	71,830.95	130,376.68
EPE 床垫	25,612,241.13	1,789,997.56	8,053,676.13	35,455,914.82	61,426,091.91
EPE 合计	25,684,072.08	1,789,997.56	8,053,676.13	35,527,745.77	61,556,468.59

报告期内，EPE 产品主要由 EPE 床垫构成，EPE 床垫产品的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成本于 2016 年下降，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成本小幅度提升，由于该产品主要销售给公司 2015 年度的第一大客户，随着该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该款产品，该款产品的售价也于 2016 年出现一定下降，但总体来看，该产品的毛利在报告期内保持小幅度的提升。

EPP 型产品的毛利在报告期内各期分别为 39.13%、50.41%和 51.69%，该产品的毛利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报告期各期 EPS 型产品销售收入、成本及成本构成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制造费用	进项税额转出	成本	收入
2017 年 1 月						
EPP 成型	88,127.08	11,544.37	30,488.82	9,631.96	139,792.23	310,289.98
EPP 床垫	-	-	-	-	-	-
EPP 汽车	82,774.64	13,660.80	48,569.34	-	145,004.78	279,209.87
EPP 合计	170,901.72	25,205.17	79,058.16	9,631.96	284,797.01	589,499.85
2016 年						
EPP 成型	420,927.99	64,736.49	232,105.53	2,853.49	720,623.50	1,638,346.33
EPP 床垫	195,160.49	30,759.50	109,388.64	-	335,308.63	773,352.38
EPP 汽车	1,690,983.63	263,698.21	946,097.47	-	2,900,779.31	5,566,435.73
EPP 合计	2,307,072.11	359,194.20	1,287,591.64	2,853.49	3,956,711.44	7,978,134.44
2015 年						
EPP 成型	369,604.69	25,802.24	115,007.17	14,304.34	524,718.44	1,263,002.06
EPP 床垫	1,499,983.83	104,027.55	465,826.72	-	2,069,838.10	3,032,834.50
EPP 汽车	2,776,911.49	193,033.52	852,703.99	-	3,822,649.00	6,247,377.99

EPP 合计	4,646,500.01	322,863.31	1,433,537.88	14,304.34	6,417,205.54	10,543,214.55
---------------	---------------------	-------------------	---------------------	------------------	---------------------	----------------------

报告期内，EPP 产品的毛利呈现增长趋势，主要是该款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于 2016 年有所下降，导致单位成本不断下降，毛利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模具为公司将部分用于生产 EPS、EPE、EPP 产品的模具出售。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为出售的 EPO 产品，2016 年、2017 年 1 月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为顺登机械被吸收合并后，公司继承了其业务，于吸收合并后出售的顺登机械的加工件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证券简称	2016 年	2015 年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祥源新材)	833942	47.60%	46.57%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润阳科技)	834600	27.80%	26.56%
平均毛利率		37.70%	36.57%
富顺新材毛利率		34.90%	37.29%

注：挂牌公司为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 月的审计数据；同比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为 2015 年年报、2016 年年报数据。

公司毛利率在报告期内于 2015 年和 2016 年总体保持稳定趋势，同行业毛利率水平在报告期呈现上升水平，总体来看，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平均水平较为接近，不存在太大差异。

(五)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费用	333,297.84	3,599,604.26	4,935,842.71
管理费用	776,448.85	9,025,126.56	10,596,436.32
财务费用	28,922.15	-94,179.36	18,616.10
营业收入	4,876,893.88	48,008,462.87	100,634,680.6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83%	7.50%	4.9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2%	18.80%	10.5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9%	-0.20%	0.0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35%	26.10%	15.45%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运输费、水电费、差旅费、邮电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基本保持稳定，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90%、7.50%和 6.83%。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于 2016 年呈现一定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第一大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当期营业收入规模下降，而公司销售团队规模并未减少，故销售费用占比提升。

单位：元

项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115,417.18	1,131,545.28	1,135,255.61
运输费	214,003.15	2,387,011.55	3,683,964.48
水电费	3,234.04	41,454.37	49,442.64
差旅费		24,540.87	34,789.02
邮电费		4,909.01	6,524.57
其他	643.47	10,143.18	25,866.39
合计	333,297.84	3,599,604.26	4,935,842.71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职工薪酬、研发费用、折旧费、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物业费、认证咨询费、中介机构服务费等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相对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1 月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53%、18.80%和 15.92%。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相对前期呈现较大增长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第一大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当期营业收入规模下降，故管理费用占比提升。

单位：元

项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32,358.08	3,167,622.68	3,443,812.29
研发费用	139,302.59	2,680,448.28	4,333,634.06
财产保险	6,627.28	159,139.65	218,579.08
折旧费	63,962.55	669,546.48	377,418.38
办公费	57,308.67	281,318.20	274,722.40
差旅费	4,237.00	255,772.45	210,926.17
业务招待费		244,227.11	535,357.77
无形资产摊销	6,238.52	61,777.68	57,41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20.83	17,049.96	17,049.96
物业费	23,600.00	391,696.00	289,804.00

项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排污费		125,991.00	83,163.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4,306.65	413,280.72	82,730.92
其他	27,086.68	557,256.35	671,822.13
合计	776,448.85	9,025,126.56	10,596,436.3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构成，报告期内各期，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02%、-0.20%和 0.59%，占比相对较小。

单位：元

财务费用明细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11,959.06	48,240.27	49,168.56
减：利息收入		4,162.56	5,823.39
加：手续费	1,096.05	10,769.37	10,004.11
加：汇兑损益	15,867.04	-149,026.44	-34,733.18
合 计	28,922.15	-94,179.36	18,616.10

总体而言，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为合理。

（六）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占营业利润比重较小，为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他投资收益		95,891.20	69,899.05
合计		95,891.20	69,899.05

（七）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6,525.28	117,479.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 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000.00	1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5,891.20	69,899.0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195.53	73,697.71	21,825.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2017 度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0,195.53	-535,936.37	389,204.17
减：所得税影响数	-1,879.671	-80,390.46	97,301.0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8,315.86	-455,545.91	291,903.13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8,315.86	-455,545.91	291,903.13
净利润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36.24%	-17.62%	1.8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为 291,903.13 元，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为-455,545.91 元，2017 年 1 月非经常性损益为-8,315.86 元。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有限。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收到的政府补贴。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情况如下：

（1）2015 年收到吴中区胥口镇纳税奖励 180,000.00 元。

（2）2016 年收到吴中区胥口镇纳税奖励 81,000.00 元。

（八）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17%（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632001347，有效期三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的总额均在 85.00%以上。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因抵押、冻结等

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84,429.85	10.14%	46,456.02	2.85%	6,523.15	0.45%
银行存款	748,463.24	89.86%	1,585,298.34	97.15%	1,443,143.65	99.55%
合 计	832,893.09	100.00%	1,631,754.36	100.00%	1,449,666.80	100.00%

（二）应收账款

1、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分类及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计提的坏账准备按照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类。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全部分类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类 别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36,148.28	100.00	774,825.82	5.40	13,561,322.46
其中：账龄组合	13,047,448.28	91.01	774,825.82	5.94	12,272,622.46
其他组合	1,288,700.00	8.99			1,288,7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336,148.28	100.00	774,825.82	5.40	13,561,322.46

续：

单位：元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48,715.07	100.00	682,939.16	5.49	11,765,775.91
其中：账龄组合	11,209,715.07	90.05	682,939.16	6.09	10,526,775.91
其他组合	1,239,000.00	9.95			1,239,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2,448,715.07	100.00	682,939.16	5.49	11,765,775.91

续：

单位：元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89,240.33	100.00	1,004,393.59	5.74	16,484,846.74
其中：账龄组合	17,489,240.33	100.00	1,004,393.59	5.74	16,484,846.74
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489,240.33	100.00	1,004,393.59	5.74	16,484,846.74

报告期内，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金额如下：

2017年1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913,500.22	645,675.01	5.00
1~2 年	1,437.04	143.70	10.00
2~3 年	7,007.82	3,503.91	50.00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3 年以上	125,503.20	125,503.20	100.00
合 计	13,047,448.28	774,825.82	5.94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075,767.01	553,788.35	5.00
1~2 年	1,437.04	143.70	10.00
2~3 年	7,007.82	3,503.91	50.00
3 年以上	125,503.20	125,503.20	100.00
合 计	11,209,715.07	682,939.16	6.09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297,352.07	864,867.60	5.00
1~2 年	10,446.90	1,044.69	10.00
2~3 年	85,920.13	42,960.07	50.00
3 年以上	95,521.23	95,521.23	100.00
合 计	17,489,240.33	1,004,393.59	5.7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2017年1月31日：

单位：元

其他组合	2017 年 1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88,700.00		
合 计	1,288,700.00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其他组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39,000.00		
合 计	1,239,0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14,336,148.28	12,448,715.07	17,489,240.33
坏账准备金额	774,825.82	682,939.16	1,004,393.59
应收账款净值	13,561,322.46	11,765,775.91	16,484,846.74
营业收入	4,876,893.88	48,008,462.87	100,634,680.67
应收账款净值占营业收入比重	278.07%	24.51%	16.3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均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回收期通常在 3-4 个月内，公司给予客户的账期通常包括，30 天账期、60 天账期、90 天账期、120 天账期。报告期内，2015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6.38%、2016 年末应收账款净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24.51%、2017 年 1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78.07%。2015 年公司第一大客户为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60%左右，公司与该客户的销售账期较短为 30 天，且该客户付款较快，而与其他客户的销售通常会约定较长的账期，通常为 30 天以上；由于 2016 年该客户业务转型，公司对该客户的销售大幅下滑，而公司对其余客户的销售均给予相对较长的账期，故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平均回收速度放慢，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有所提升。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7年1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与公司关系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3,747,558.76	26.14	187,377.94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	1,663,722.51	11.61	83,186.1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限公司					
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	1,304,269.60	9.10	65,213.4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288,700.00	8.99		1 年以内	关联方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668,558.02	4.66	33,427.9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8,672,808.89	60.50	369,205.4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与公司关系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4,102,068.07	32.95	205,103.4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239,000.00	9.95		1 年以内	关联方
苏州臻宇光电有限公司	965,874.79	7.76	48,293.74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872,569.13	7.01	43,628.4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仁宝视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585,613.02	4.70	29,280.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7,765,125.01	62.37	326,306.2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	5,977,690.70	34.18	298,884.54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3,686,805.05	21.08	184,340.2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佩尔哲汽车内饰系统（太仓）有限公司	2,028,087.07	11.60	101,404.3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苏州臻宇光电有限公司	1,578,051.88	9.02	78,902.5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苏州臻宇光学有限公司	943,967.21	5.40	47,198.3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14,214,601.91	81.28	710,730.09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310,967.26	100.00	383,246.78	27.71	3,866,210.00	99.90
1~2年			1,000,000.00	72.29		
2~3年					3,586.56	0.09
3年以上					288.12	0.01
合计	310,967.26	100.00	1,383,246.78	100.00	3,870,084.68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2017年1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年1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99,400.00	31.96	1年以内	电费	非关联方
广州市日川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6,457.26	21.37	1年以内	加工费	非关联方
太仓市盛发彩板钢构有限公司	60,000.00	19.29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苏州荣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5,800.00	11.51	1年以内	广告费	非关联方
昆山丰旺凯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6,550.00	8.54	1年以内	加工费	非关联方
合计	288,207.26	92.6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张家港港佳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72.29	1-2年	房屋投资款	非关联方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供电公司	115,200.00	8.33	1年以内	电费	非关联方
广州市日川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66,457.26	4.80	1年以内	加工费	非关联方
太仓市盛发彩板钢构有限公司	60,000.00	4.34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苏州英博路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	3.61	1年以内	咨询费	非关联方
合计	1,291,657.26	93.37			

注：公司预付张家港港佳置业有限公司系预付的房屋投资款，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取消了房屋投资计划，该笔预付款已经退回。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张家港港佳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77.52	1年以内	房屋投资款	非关联方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598,740.00	15.47	1年以内	货款	非关联方
江苏省电力公司苏州分公司	234,679.12	6.06	1年以内	电费	非关联方
泰兴市金鑫传动机械有限公司	7,800.00	0.20	1年以内	设备款	非关联方
苏州捷成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7,295.88	0.19	1年以内	报关费	非关联方
合计	3,848,515.00	99.44			

（四）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及计提的坏账准备按照单项金额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及单项金额不重大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类。报告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全部分类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分类情况如下：

2017年1月31日：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981.44	100.00	20,386.57	15.10	114,594.87
其中：账龄组合	134,981.44	100.00	20,386.57	15.10	114,594.87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981.44	100.00	20,386.57	15.10	114,594.87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123.83	100.00	16,456.97	11.19	130,666.86
其中：账龄组合	88,389.44	60.08	16,456.97	18.62	71,932.47
其他组合	58,734.39	39.92			58,734.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7,123.83	100.00	16,456.97	11.19	130,666.86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312,457.10	100.00	12,729.37	0.04	33,299,727.73
其中：账龄组合	90,337.44	0.27	12,729.37	14.09	77,608.07
其他组合	33,222,119.66	99.73			33,222,119.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3,312,457.10	100.00	12,729.37	0.04	33,299,727.7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8,731.44	5,936.57	5.00
1-2 年	2,000.00	200.00	10.00
2-3 年			
3 年以上	14,250.00	14,250.00	100.00
合计	134,981.44	20,386.57	15.1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4,139.44	3,706.97	5.00
1-2 年			
2-3 年	3,000.00	1,500.00	50.00
3 年以上	11,250.00	11,250.00	100.00
合计	88,389.44	16,456.97	18.62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6,087.44	3,804.37	5.00
1-2 年	3,000.00	300.00	10.00
2-3 年	5,250.00	2,625.00	50.00
3 年以上	6,000.00	6,000.00	100.00
合计	90,337.44	12,729.37	14.09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	-	58,734.39	33,222,119.66
合计	-	58,734.39	33,222,119.66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	-	58,734.39	33,222,119.66
押金	40,250.00	40,250.00	34,250.00
备用金	31,117.44	24,525.44	56,087.44
暂支款	63,614.00	23,614.00	-
合计	134,981.44	147,123.83	33,312,457.10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周雅昀	63,614.00	1 年以内 62,614.00 元； 1-2 年 1,000.00 元	47.13	暂支款	非关联方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14.82	押金	非关联方
沈纯	12,692.00	1 年以内	9.40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徐青乾	6,000.00	1 年以内	4.45	备用金	非关联方
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吴中分公司	5,000.00	1 年以内	3.70	押金	非关联方

合计	107,306.00		79.50		
----	------------	--	-------	--	--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沈世芳	57,234.39	1 年以内	38.90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周雅昀	23,614.00	1 年以内	16.05	暂支款	非关联方
苏州乐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13.59	押金	非关联方
沈纯	8,300.00	1 年以内	5.64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徐青乾	6,000.00	1 年以内	4.08	备用金	非关联方
合计	115,148.39		78.2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9,035,800.66	1 年以内 25,619,639.33 元; 1-2 年 3,416,161.33 元	87.16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沈世芳	2,205,000.00	1 年以内	6.62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沈淑玲	1,507,025.00	1 年以内 1,147,000 元; 1-2 年 360,025.00 元	4.52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沈和庆	299,000.00	1 年以内 114,000.00 元; 1-2 年 185,000.00 元	0.90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沈美慧	114,294.00	1 年以内 4,000.00 元; 1-2 年 110,294.00 元	0.34	关联方往来	关联方
合计	33,161,119.66		99.54		

截止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借款已全部清偿。

（五）存货

截至2017年1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13,763.99		1,913,763.99
在产品	913,520.47		913,520.47
库存商品	5,430,453.12		5,430,453.12
合计	8,257,737.58		8,257,737.5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5,249.20		1,755,249.20
在产品	884,119.48		884,119.48
库存商品	6,653,374.12		6,653,374.12
合计	9,292,742.80		9,292,742.8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5,918.05		1,195,918.0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099,623.29		4,099,623.29
合计	5,295,541.34		5,295,541.34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交所得税	449,647.30	435,714.25	
理财产品	3,500,000.00	3,000,000.00	500.00
合计	3,949,647.30	3,435,714.25	500.00

(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商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 年 1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9,697.33	639,697.33
2.本期增加金额	16,834.14	16,834.14
（1）计提或摊销	16,834.14	16,834.14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 月 31 日	656,531.47	656,531.47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 月 31 日	7,068,468.53	7,068,468.53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7,085,302.67	7,085,302.67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商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7,687.65	437,687.65
2.本期增加金额	202,009.68	202,009.68
（1）计提或摊销	202,009.68	202,009.6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639,697.33	639,697.33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7,085,302.67	7,085,302.67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7,287,312.35	7,287,312.35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商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7,725,000.00	7,725,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35,677.97	235,677.97
2.本期增加金额	202,009.68	202,009.68
（1）计提或摊销	202,009.68	202,009.6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7,687.65	437,687.65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7,287,312.35	7,287,312.35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7,489,322.03	7,489,322.03

注：公司在 2013 年 10 月 30 日以 7,500,000.00 元购买苏州中润置业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 399 号丽丰商业中心 3 幢 301 室的商铺，该商铺建筑面积为 331.35 平方米。根据公司与苏州中润置业有限公司约定：该商铺的使用权从 2013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0 日归苏州中润置业有限公司，不收取租金。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预计使用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10.00	4.5
机器设备	5~10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4~5	10.00	18.00~22.50
电子设备	3~5	10.00	18.00~30.00
其他设备	3~5	10.00	18.00~30.00

2、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195,135.40	2,414,770.08	39,284,580.95	1,041,786.85	1,707,484.14	55,643,757.42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7 年 1 月 31 日	11,195,135.40	2,414,770.08	39,284,580.95	1,041,786.85	1,707,484.14	55,643,757.42
二、累计折旧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864,524.40	845,876.62	17,998,571.00	753,617.86	1,354,383.35	26,816,97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1,981.76	44,228.85	259,276.53	7,443.05	13,991.66	366,921.85
计提	41,981.76	44,228.85	259,276.53	7,443.05	13,991.66	366,921.85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17 年 1 月 31 日	5,906,506.16	890,105.47	18,257,847.53	761,060.91	1,368,375.01	27,183,895.08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 月 31 日	5,288,629.24	1,524,664.61	21,026,733.42	280,725.94	339,109.13	28,459,862.34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330,611.00	1,568,893.46	21,286,009.95	288,168.99	353,100.79	28,826,784.19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136,454.17	2,320,682.13	17,502,551.55	1,242,431.35	1,293,398.92	30,495,518.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8,681.23	238,486.32	30,219,982.90	110,936.42	414,085.22	34,042,172.09
购置		236,435.04	3,645,470.12	69,429.07		3,951,334.23
吸收合并转入	3,058,681.23	2,051.28	26,574,512.78	41,507.35	414,085.22	30,090,837.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398.37	8,437,953.50	311,580.92		8,893,932.79
处置或报废		144,398.37	8,437,953.50	311,580.92		8,893,932.79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195,135.40	2,414,770.08	39,284,580.95	1,041,786.85	1,707,484.14	55,643,757.42
二、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25,148.30	392,439.11	11,493,033.01	890,948.90	949,920.29	17,451,489.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139,376.10	531,774.13	14,099,696.12	143,091.80	404,463.06	17,318,401.21
计提	400,550.67	529,927.98	1,508,873.14	105,735.18	143,273.00	2,688,359.97
吸收合并转入	1,738,825.43	1,846.15	12,590,822.98	37,356.62	261,190.06	14,630,041.24
3. 本期减少金额		78,336.62	7,594,158.13	280,422.84		7,952,917.59
处置或报废		78,336.62	7,594,158.13	280,422.84		7,952,917.59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864,524.40	845,876.62	17,998,571.00	753,617.86	1,354,383.35	26,816,973.23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330,611.00	1,568,893.46	21,286,009.95	288,168.99	353,100.79	28,826,784.1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411,305.87	1,928,243.02	6,009,518.54	351,482.45	343,478.63	13,044,028.5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136,454.17	1,890,442.93	15,872,893.41	1,006,103.69	1,293,398.92	28,199,29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0,997.44	1,629,658.14	236,327.66		3,466,983.24
购置		1,600,997.44	1,629,658.14	236,327.66		3,466,983.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0,758.24				1,170,758.24
处置或报废		1,170,758.24				1,170,758.24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8,136,454.17	2,320,682.13	17,502,551.55	1,242,431.35	1,293,398.92	30,495,518.12
二、累计折旧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359,007.78	1,120,859.54	10,510,285.56	839,565.32	810,665.51	16,640,383.71
2. 本期增加金额	366,140.52	282,166.35	982,747.45	51,383.58	139,254.78	1,821,692.68
计提	366,140.52	282,166.35	982,747.45	51,383.58	139,254.78	1,821,692.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0,586.78				1,010,586.78
处置或报废		1,010,586.78				1,010,586.78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25,148.30	392,439.11	11,493,033.01	890,948.90	949,920.29	17,451,489.61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411,305.87	1,928,243.02	6,009,518.54	351,482.45	343,478.63	13,044,028.51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777,446.39	769,583.39	5,362,607.85	166,538.37	482,733.41	11,558,909.41

3、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将位于上供路 118 号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提供抵押，并与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10200010-2016 年吴县（抵）字 004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止报告期末，除上述固定资产抵押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85,717.88	3,085,717.8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4. 2017 年 1 月 31 日余额	3,085,717.88	3,085,717.88
二、累计摊销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3,693.17	743,693.17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8.52	6,238.52
(1) 计提	6,238.52	6,238.5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 月 31 日余额	749,931.69	749,931.69
三、减值准备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7 年 1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7 年 1 月 31 日余额	2,335,786.19	2,335,786.19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42,024.71	2,342,024.7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1,245.00	2,591,24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4,472.88	494,472.8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85,717.88	3,085,717.88
二、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1,915.49	681,91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777.68	61,777.68
(1) 计提	61,777.68	61,777.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43,693.17	743,693.17
三、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42,024.71	2,342,024.71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9,329.51	1,909,329.5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1,245.00	2,591,245.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91,245.00	2,591,245.00
二、累计摊销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4,499.33	624,499.33
2.本期增加金额	57,416.16	57,416.16
(1)计提	57,416.16	57,416.16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1,915.49	681,915.49
三、减值准备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9,329.51	1,909,329.51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66,745.67	1,966,745.67

2、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将位于上供路 118 号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提供抵押，并与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吴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0110200010-2016 年吴县（抵）字 004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

（十）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如下所示：

2017 年 1 月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摊销额	其他减少	
高尔夫会籍费	117,391.78		1,420.83		115,970.95
仓棚费	122,067.89		8,719.12		113,348.77
合计	239,459.67		10,139.95		229,319.72

2016 年度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额	其他减少	
高尔夫会籍费	134,441.74		17,049.96		117,391.78
仓棚费		148,225.25	26,157.36		122,067.89
合计	134,441.74	148,225.25	43,207.32		239,459.67

2015 年度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额	其他减少	
高尔夫会籍费	151,491.70		17,049.96		134,441.74
合计	151,491.70		17,049.96		134,441.74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5,212.39	119,281.86	699,396.13	104,909.42	1,017,122.96	254,280.74
合计	795,212.39	119,281.86	699,396.13	104,909.42	1,017,122.96	254,280.74

（十二）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560,000.00	240,000.00	
合计	560,000.00	240,000.00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000,000.00	

截止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银行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借款年利率（%）	期末余额
工商银行木渎支行	2016-11-18	2017-3-31	人民币	5.22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银行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借款年利率（%）	期末余额
工商银行木渎支行	2016-11-18	2017-3-31	人民币	5.22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 2016 年签订了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最高借款额为 4,000,000.00 元，由公司位于上供路 118 号苏（2016）苏州市不动产权第 6005207 号土地使用权及房产提供抵押，并由沈世芳提供保证，并签订了编号为 0110200010-2016 年吴县（抵）字 004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及 0110200010-2016 年吴县（保）字 0044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性质列示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款	7,053,559.41	6,202,791.89	5,571,823.61
合计	7,053,559.41	6,202,791.89	5,571,823.6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053,559.41	6,202,791.89	5,571,823.61
合计	7,053,559.41	6,202,791.89	5,571,823.61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4,280,196.28	60.68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市聚昌源物流有限公司	784,327.43	11.12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市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666,392.00	9.45	1 年以内	货款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415,506.00	5.89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天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31,464.29	3.28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377,886.00	90.42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3,541,415.10	57.09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市聚昌源物流有限公司	885,120.08	14.27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市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539,920.00	8.70	1 年以内	货款
吴江市鑫标模具有限公司	338,048.00	5.45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天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40,816.66	3.88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5,545,319.84	89.39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道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64,100.71	28.07	1 年以内	货款
苏州市腾运物资有限公司	989,578.50	17.76	1 年以内	货款
永修和顺物流有限公司	890,739.83	15.99	1 年以内	货款
无锡兴达化工国贸有限公司	842,605.00	15.12	1 年以内	货款
见龙（江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7,445.00	5.88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614,469.04	82.82		

（三）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的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97,722.66	520,710.72	480,159.46
1-2 年		1,469.66	
合 计	597,722.66	522,180.38	480,159.46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账款按性质列示情况如下列式：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597,722.66	522,180.38	480,159.46
合 计	597,722.66	522,180.38	480,159.46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攀登塑胶制品(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	237,500.00	1 年以内	39.73
山东瑞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4,000.00	1 年以内	25.76
昆山长江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20,000.00	1 年以内	20.08
上海吉贺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29,734.00	1 年以内	4.97
德阳市申丰隔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27,000.00	1 年以内	4.52
合 计		568,234.00		95.0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东莞市星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50,000.00	1 年以内	28.73
昆山长江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20,000.00	1 年以内	22.98
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00	1 年以内	19.15
山东瑞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36,960.00	1 年以内	7.08
上海吉贺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29,734.00	1 年以内	5.69
合 计		436,694.00		83.63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	------	------------------	----	----------------

				例（%）
东莞市星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79,190.30	1 年以内	58.15
杭州慈孝堂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92,859.35	1 年以内	19.34
苏州工业园区麦禾包装有限公司	货款	82,000.00	1 年以内	17.08
山东瑞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4,640.00	1 年以内	5.13
张家港绒花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1,469.81	1 年以内	0.31
合计		480,159.46		100.00

（四）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区分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核算，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2017年1月31日：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3,098.62	661,611.76	670,251.30	44,459.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235.85	48,235.8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3,098.62	709,847.61	718,487.15	44,459.08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973.69	563,921.25	572,560.79	29,334.15
二、职工福利费		53,519.96	53,519.96	
三、社会保险费		25,162.55	25,162.55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1,801.91	21,801.91	
2. 工伤保险费		2,160.03	2,160.03	
3. 生育保险费		1,200.61	1,200.61	
四、住房公积金		19,008.00	19,008.00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24.93			15,124.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3,098.62	661,611.76	670,251.30	44,459.08

(3) 离职后福利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45,822.03	45,822.03	
2、失业保险费		2,413.82	2,413.8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48,235.85	48,235.85	

2016年12月31日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0,478.91	6,501,188.97	6,498,569.26	53,09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5,015.29	275,015.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0,478.91	6,776,204.26	6,773,584.55	53,098.6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478.91	5,229,697.22	5,242,202.44	37,973.69
二、职工福利费		859,876.36	859,876.36	
三、社会保险费		118,863.37	118,863.3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5,282.83	105,282.83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 工伤保险费		8,872.54	8,872.54	
3. 生育保险费		4,708.00	4,708.00	
四、住房公积金		200,016.00	200,0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736.02	77,611.09	15,124.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0,478.91	6,501,188.97	6,498,569.26	53,098.62

(3) 离职后福利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59,667.16	259,667.16	
2、失业保险费		15,348.13	15,348.1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75,015.29	275,015.29	

2015年12月31日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39,335.12	7,710,918.43	7,699,774.64	50,478.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1,947.87	561,947.8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39,335.12	8,272,866.30	8,261,722.51	50,478.9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35.12	6,259,034.59	6,247,890.80	50,478.9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二、职工福利费		896,286.51	896,286.51	
三、社会保险费		288,231.51	288,231.5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5,829.15	245,829.15	
2. 工伤保险费		26,051.48	26,051.48	
3. 生育保险费		16,350.88	16,350.88	
四、住房公积金		132,103.00	132,1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262.82	135,262.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39,335.12	7,710,918.43	7,699,774.64	50,478.91

(3) 离职后福利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522,863.36	522,863.36	
2、失业保险费		39,084.51	39,084.5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561,947.87	561,947.87	

(五)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69,893.98	148,560.70	391,775.47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42,473.71	1,217.61	
土地使用税	9,720.88	29,162.62	20,954.82
房产税	15,387.93	46,163.81	38,137.29
企业所得税			1,768,045.37
合计	637,476.50	225,104.74	2,218,912.95

(六)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分类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非关联方资金往来			30,00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49,662.61	23,097.00	
待付款	137,200.50	136,444.00	72,067.00
押金	50,120.00	50,120.00	92,973.27
其他	69,016.50	93,116.74	39,083.96
合计	305,999.61	302,777.74	234,124.23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 年 1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千百味快餐服务部	代付款	29,629.50	1 年以内	28.49
		57,539.00	1 至 2 年	
苏州捷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代付款	25,016.00	1 年以内	16.35
		25,016.00	1 至 2 年	
姚东照	押金	30,000.00	3 年以上	9.80
沈世芳	关联方资金往来	26,565.61	1 至 2 年	8.68
沈美仪	关联方资金往来	23,097.00	1 至 2 年	7.55
合计		216,863.11		70.8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千百味快餐服务部	代付款	86,412.00	1 年以内	28.54
苏州捷信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代付款	50,032.00	1 年以内	16.52
姚东照	押金	30,000.00	3 年以上	9.91
沈美仪	关联方资金往来	23,097.00	1 年以内	7.63

苏州市新区新升泡塑加工厂	押金	20,000.00	3 年以上	6.61
合计		209,541.00		69.2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新东芳快餐配送部	待付款	47,051.00	1 年以内	20.10
苏州长方园康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资金往来	30,000.00	3 年以上	12.81
姚东照	押金	30,000.00	3 年以上	12.81
苏州朝信管理有限公司	待付款	25,016.00	1 年以内	10.68
邹天晴	其他	18,013.64	1 年以内	7.69
合计		150,080.64		64.10

（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2,375.05	347,083.38	416,499.96
合计	312,375.05	347,083.38	416,499.96

（八）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借款			347,083.38
合计			347,083.38

2015 年 10 月，公司向梅赛德斯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借款 833,000.00 元，借款期限为两年。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	--------------------------------	------------------------------	------------------------------

实收资本	31,295,938.41	31,295,938.41	20,298,610.94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7,465.79	7,465.79	5,176,481.91
未分配利润	24,544,884.69	24,521,940.67	48,235,58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48,288.89	55,825,344.87	73,710,677.64

1、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变化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股东决定书、2016 年 7 月 1 日合并协议：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吸收合并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经双方投资者协商一致，确认本次合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两公司注册资本之和，即 31,295,938.41 元，其中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将持有合并后公司 49%的股权，对应的出资人民币为 15,335,009.82 元；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将持有合并后公司 51%的股权，对应的出资人民币为 15,960,928.59 元。

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以 2016 年 11 月 30 日作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按苏亚金诚会所出具的编号为苏亚苏审[201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55,750,687.01 元，折为 31,295,938 股，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2 月 15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0720538933T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3129.5938 万人民币。

公司股本的变动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之“（五）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1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465.79			7,465.79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176,481.91	7,465.79	5,176,481.91	7,465.79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569,902.27	1,606,579.64		5,176,481.91

盈余公积减少说明：2016 年公司吸收合并同一控制下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支付的对价与被吸收合并方净资产的差额，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公司账面盈余公积 5,176,481.91 元。

盈余公积增加说明：系公司按可分配利润的 10% 计提。

3、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521,940.67	48,235,584.79	33,776,368.0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21,940.67	48,235,584.79	33,776,368.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65.79	1,606,579.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00,000.00	
其他		13,591,580.0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44,884.69	24,521,940.67	48,235,584.79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其他减少说明：2016 年公司吸收合并同一控制下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对价与被吸收合并方净资产的差额，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公司账面未分配利润 13,591,580.09 元。

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944.02	2,585,401.76	16,065,796.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5,816.26	-117,726.83	-147,106.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3,755.99	2,890,369.65	2,023,702.36
无形资产摊销	6,238.52	61,777.68	57,41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39.95	43,207.32	17,04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6,525.28	-117,479.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59.06	48,240.27	49,168.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5,891.20	-69,899.05

项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72.44	149,371.32	36,776.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5,005.22	-3,997,201.46	2,624,919.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077.31	14,220,181.52	-9,037,409.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3,263.89	-1,232,003.99	471,045.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673.16	15,342,251.32	11,973,980.3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2,893.09	1,631,754.36	1,449,666.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1,754.36	1,449,666.80	845,971.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861.27	182,087.56	603,694.90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现金	832,893.09	1,631,754.36	1,449,666.80
其中：库存现金	84,429.85	46,456.02	6,523.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8,463.24	1,585,298.34	1,443,143.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893.09	1,631,754.36	1,449,666.80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名称	持股比例
沈世芳	间接持有公司 100%的股份

2、公司的法人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51%的股份	从事电子产品、家具、办公用品、床上用品和建材的技术开发、批发、零售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为上述商品提供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Fu Shun Packing Products Co.,Ltd）	直接持有公司 49%的股份	-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沈育名	董事长、总经理
翟红霞	董事、财务总监
沈美慧	董事
沈美仪	董事
华锋	董事
沈淑玲	董事会秘书
沈和庆	监事会主席
沈黄兰英	监事
张玉玲	职工监事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已于 2016 年 10 月被富顺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生产、销售：模具、金属结构、金属切削机床、包装专用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婿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自动化机械设备的技术研发；销售：机床设备、机电设备、五金工具、工装夹具、成型模具、自动化设备及其配件、电脑及其配件、通讯器材、五金交电；并提供上述产品的安装服务、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千顺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国际贸易（包括与国内有进出口权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的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区内贸易代理；包装机械的简单装配
上海长鸿保丽龙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生产塑料包装材料和塑料制品，销售自产产品
吴江市松陵镇铭益自动化机械设备厂	董事华锋任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自动化机械设备、自动流水线、精密模具、治具、夹具、震动盘、五金件、电器原件、CNC 线切割加工

另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电费分割		53,285.18	80,542.01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货物	42,478.63	1,058,974.36	
合计		42,478.63	1,112,259.54	80,542.01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1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58,787.33	3,197,790.68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470,085.50	1,487,179.50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模具		76,829.06	54,911.97
合计		1,058,787.33	6,744,705.24	1,542,091.47

2、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沈世芳	20,000,000.00	2016年3月14日	2019年3月14日	否
沈世芳	20,000,000.00	2013年12月2日	2016年12月1日	是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沈世芳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形成。

(2) 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其中，2015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沈淑玲	644,025.00	1,147,000.00	284,000.00	1,507,025.00
沈世芳	934,800.00	3,366,600.00	2,096,400.00	2,205,000.00
沈美慧	131,946.00	4,000.00	21,652.00	114,294.00
沈和庆	245,000.00	114,000.00	60,000.00	299,000.00
沈育名	-	61,000.00	-	61,000.00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5,416,161.33	25,619,639.33	22,000,000.00	29,035,800.66
合计	27,371,932.33	30,312,239.33	24,462,052.00	33,222,119.66

2016年度：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沈淑玲	1,507,025.00	516,390.00	2,021,915.00	1,500.00
沈世芳	2,205,000.00	17,353,480.30	19,501,245.91	57,234.39
沈美慧	114,294.00	-	114,294.00	-
沈和庆	299,000.00	163,000.00	462,000.00	-
沈育名	61,000.00	103,000.00	164,000.00	-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	2,000,000.00	2,000,000.00	-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9,035,800.66	11,082,343.66	12,020,127.00	-
			28,098,017.32	
合计	33,222,119.66	31,218,213.96	64,381,599.23	58,734.39

注：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欠公司的资金占用款项中28,098,017.32元系于2016年10月公司完成对其吸收合并后因混同而消灭。

2017年1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沈淑玲	1,500.00	-	1,500.00	-
沈世芳	57,234.39	-	57,234.39	-
合计	58,734.39	-	58,734.39	-

(3)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情况如下：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的实际控制人与合并方实际控制人同为同一人	2016年10月13日	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苏州市吴中区商务局吴商[2016]300号批复、2016年7月1日合并协议和变更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合并后苏州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两公司注册资本之和，为31,295,938.41元。

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日
资产：	
货币资金	367,432.90
应收款项	1,995,459.65
预付账款	371,085.76
存货	2,292,995.82
固定资产	15,460,796.6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642,698.13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28,473,814.29
应交税金	427,389.12
净资产	-7,770,734.53
取得的净资产	-7,770,734.53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	苏州高巨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288,700.00	1,239,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淑玲		1,500.00	1,507,025.00
其他应收款	沈世芳		57,234.39	2,205,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和庆			299,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育名			61,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美慧			114,294.00
其他应收款	苏州顺登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9,035,800.66
合计		1,288,700.00	1,297,734.39	33,222,119.66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关联方未占用公司资金。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1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苏州富大祥贸易有限公司	4,280,196.28	3,541,415.10	
其他应付款	沈美仪	23,097.00	23,097.00	
其他应付款	沈世芳	26,565.61		
合计		4,329,858.89	3,564,512.10	

4、报告期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前，公司治理尚不完善，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尚未制度化。

2017年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三)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分割电费形成和销售货物，以及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均按照市场价执行，其中关联销售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在2017年1月占比为0.87%，在2016年比重为2.32%，在2015年度占比为0.08%；

关联采购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在2017年1月占比为29.98%，在2016年发生的关联采购占公司营业成本比重为21.58%，2015年占比为2.44%，关联交易对公司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是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拆借和关联担保，不具有经常性。

报告期内关联方占款均未计提利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经不存在关联资金占用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避免对关联方提供借款。

（四）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第38条 公司应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股东及其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股东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股东及其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以其他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

公司应严格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有效机制防止上述情况发生。公司财务部门应分别定期检查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杜绝股东及其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发生。在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上，财务负责人应向董事会报告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第39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五）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75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关联事项形成普通决议，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过半数通过；形成特别决议，必须由参加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2/3 以上通过；

（五）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决议无效。

第102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关联董事回避后，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第4条 关联人主要指在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中，能够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或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个人。

第5条 公司应当根据对公司控制和影响的方式、途径、程序及可能的结果等方面对关联人作出实质性判断，并作出不损害公司利益的选择。

第6条 公司的关联人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第7条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一）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

（二）由本条第（一）项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三）由本制度第八条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四）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或者一致行动人；

（五）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

第8条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制度第7条（一）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五）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自然人。

第9条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自然人，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

（一）根据与公司关联人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将具有本制度第七条或者第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二）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本制度第7条或第8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第10条 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而不论是否收受价款。包括以下交易：

- （1）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 （2）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 （3）提供财务资助；
- （4）提供担保；
- （5）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 （6）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
- （7）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 （8）债权、债务重组；
- （9）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 （10）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1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12）销售产品、商品；
- （13）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14）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15）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 （16）其他通过约定可能引致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第11条 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0%的关联交易。与同一关联方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0%的关联

交易。

前述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的事项，董事会可通过董事会决议的形式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

超过本条规定的董事会权限的，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构成关联交易的对外担保，除应当符合本制度之外，还应当符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12条 关联交易事项属本制度第10条（1）至（10）项所述事项的，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以交易类别为单位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如经累计计算的发生额达到本制度第十一条所述标准的，应将该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制度第十一条的规定。

公司与关联人进行的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按照本制度第十一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13条 公司与关联人在一个年度内首次进行本制度第10条（11）项至（14）项所列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或者以相关标的基础预估的全年累计发生的同类关联交易总金额，适用本制度第11条的规定。

在同一年度内，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在前款所述的总金额之外，还需再进行新的关联交易的，应当另行根据前款及本制度第11条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但无需重复计算已经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总金额。

第14条 公司总经理决定关联交易事项时，如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该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前款所称“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是指总经理具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人；

（三）在交易对方或者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总经理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

第15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是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为交易对方；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在交易对方或者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

（四）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五）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董事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

第一款所称“回避表决”，是指关联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后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关联交易作出决议。

第16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是指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一）为交易对方；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五)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六) 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第一款所称“回避表决”，是指该关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总数。

如表决时，全体股东均构成关联股东，则本条规定的回避表决不适用。

(五) 公司已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制度都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程序。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制度规范操作，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充分及时披露。

另外，公司与各关联方签订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方交易的承诺函》，各关联方承诺将尽可能避免与富顺新材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挂牌交易规则、富顺新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十二、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三) 承诺事项

无。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7年1月9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11月30日的账面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7)第C3003号”的《资产评估报告》。

本次资产评估以2016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经评估，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575.07万元，评估价值8,147.54万元，评估增值2,572.47万元，增值率46.14%。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果未调账。

本次评估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243.43	3,286.44	43.00	1.33%
2	非流动资产	3,925.79	6,455.26	2,529.47	64.43%
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	投资性房产	710.21	739.53	29.32	4.13%
5	固定资产	2,906.13	4,746.12	1,839.98	63.31%
6	在建工程				
7	无形资产	234.83	888.77	653.94	278.48%
8	长期待摊费用	24.96	31.18	6.22	24.94%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66	25.66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00	24.00		
11	资产总计	7,169.22	9,741.70	2,572.47	35.88%
12	流动负债	1,594.16	1,594.16		
13	非流动负债				
14	负债合计	1,594.16	1,594.16		
15	净资产	5,575.07	8,147.54	2,572.47	46.14%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二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148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149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150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151条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1）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最近二年分配情况

1、2016年7月的利润分配

2016年7月13日，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并作出了股东会利润分配决议，决定将2009年可供分配利润6,694,343.87元和2010年可供分配利润3,754,731.85元中的354,479.66元，按照85%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分配给股东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支付了有关款项，并在支付前代扣代缴了相关税金。

2、2016年11月的利润分配

2016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并作出了董事会利润分配决议，决定将2010年可供分配利润3,754,731.85元中剩余的3,390,252.19元，2012年可供分配利润1,280,424.03元，2013年可供分配利润10,965,628.68元，按照85%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分配给股东富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公司于2016年11月18日支付了有关款项，并在支付前代扣代缴了相关税金。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将按照上述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执行。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

无

十六、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风险

部分泡沫塑料的原材料是通过石油提取出来的，因此石油市场的价格波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泡沫塑料的生产成本。如果石油市场的价格上下波动的过于频繁，也将在一定程度上使得泡沫塑料产品的价格不够稳定而出现暴涨或是暴跌。对于规模相对较小的民营企业来说，原材料价格的不稳定或者是短时间内的大幅上下波动会引起公司现金流的不稳定，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销售，导致亏损的不利局

面。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与供应商的合作，并密切关注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变化，以对原料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做出快速反应。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则和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组织公司股东、管理层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控制度；与中介机构进行座谈与讨论以提高公司管理层规范运作的意识及规范运作的基本知识；认真召开股东大会使股东、管理层尽快熟悉新的治理机制。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三）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 2015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85.69%，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4.55%，2017 年 1 月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8.76%。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南京华脉健康保健制品厂，在 2015 年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60.75%。2016 年，该客户业务发生转型，不再向公司采购有关产品，直接导致公司当年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从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积极地市场开拓，培育更多的客户群体，实现主要客户的分散化。

（四）业绩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 月分别为 100,554,138.66 元、47,947,916.84 元和 4,876,893.88 元，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公司第一大客户业务转型，不再采购公司有关产品，导致公司收入下滑。2016 年随着公司原第一大客户的流失，公司营业收入下滑幅度超过 50%。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依托目前积累的行业口碑和产品的质量保证继续与现有的客户展开合作，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开拓市场，挖掘新的收入增长点，培育更多的客户并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五）供应商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在营业成本中的比例保持在较高水平，其中 2015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74.50%，2016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61.15%，2017 年 1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营业成本比重为 44.68%。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存在一定的供应商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未来将积极寻求与新的供应商，与更多价廉质优的供应商形成稳定长期的业务关系，降低供应商的集中程度。

（六）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客户包括整车生产厂商、家用电气生产厂商、电子产品生产厂商等。这些客户所处的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并且产品销量会随着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消费政策及百姓销售水平的变化而变化。如果上述原因在未来出现较大的负面波动，就势必引起公司产品的销售产量大量下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时时注意国家宏观经济走势和国家相关政策的发布情况，对可能引起的负面波动及时作出反应。公司也将拓宽下游客户的覆盖面积，提高公司未来的产品销量。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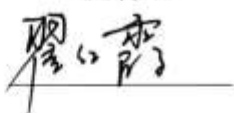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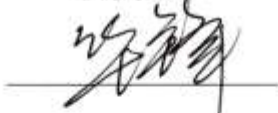
沈育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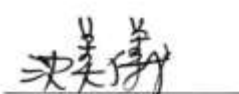
翟红霞



沈美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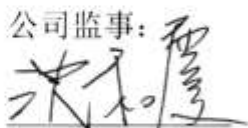


华 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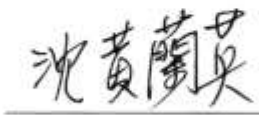


沈美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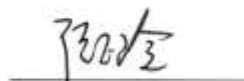
公司监事：



沈和庆



沈黄兰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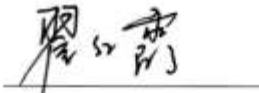


张玉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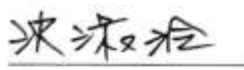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沈育名



翟红霞



沈淑玲

苏州富顺新型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_____

范 力

项目负责人：_____

毕宇洪

项目小组成员：_____

毕宇洪

项目小组成员：_____

郑成龙

项目小组成员：_____

秦厉明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虞晓
虞 晓

经办律师： 虞晓
虞 晓

经办律师： 孔艳
孔 艳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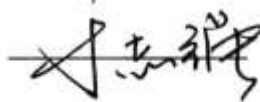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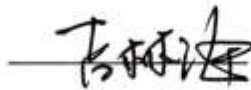
詹从才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于志强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吉林海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5月25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何宜华

签字资产评估师:



签字资产评估师: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